

政府采购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卫片执法监测监管工具软件建设、升级与
维护

项目编号/包号：2541STC71341/01-05

采 购 人：自然资源部国土卫星遥感应用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中钢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5
第三章	资格审查	24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29
第五章	采购需求	54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102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117

注：采购文件条款中以“■”形式标记的内容适用于本项目，以“□”形式标记的内容不适用于本项目。

第一章 投标邀请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2541STC71341/01-05

2.项目名称：卫片执法监测监管工具软件建设、升级与维护

3.项目预算金额：556万元、项目最高限价（如有）：556万元

4.采购需求：

包号	标的名称	采购包预算金额 (万元)	数量	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
01	监测监管软件运维及研发升级	138	1项服务	针对2025年卫片执法持续监测监管工作的工作需要，完成卫片执法持续监督软件运行维护与升级更新，支撑卫片执法持续监测监管。同时研发典型应用感知业务模型构建与验证软件，用于支持调查监测典型业务模型的统一注册、配置、运行及管理。
02	卫片执法多模态数据融合监测应用工具集开发	79	1项服务	完成卫片执法多模态数据融合监测应用工具集开发，包括卫片执法多模态数据汇聚与治理工具、多模态时序遥感数据协同监测应用工具。
03	卫片执法多维度协同监管业务工具集及技术支持	100	1项服务	综合利用国土卫星影像及其他民商卫星的光学、SAR、高光谱等多源卫星影像开展协同监测，完成卫片执法多维度协同监管业务工具集研发部署及测试等工作。工具集支持利用光学、SAR、高光谱等遥感影像的协同监测，支持违法用地整改进展情况的协同监测，支持耕地种植情况监测与点状要素目标检测，支持外部卫星数据的引接治理。
04	国产化卫片执法持续监管一体化作业系统	120	1项服务	建设面向自然资源监测时空大数据的智能化解译、空间处理分析、可视化计算分析于一体的综合性技术能力国产化底座，全面支撑一体化监测感知采集、数据综合治理、数据挖掘分析和业务共享服务，实现监测监管对象的前世今生、完整画像，为强化执法监督、跟踪问题整改、加强原因分析、违法态势分析与预警提供支撑。
05	新增耕地种植情况遥感监测工具软件	119	1项服务	根据采购人对新增耕地种植情况监测业务的工作需要以及物候谱库信息采集与管理需求，开发新增耕地种植情况遥感监测软件、领导驾驶舱，基于遥感影像数据自动化解译与后处理算法，构建

				耕地三位一体监测监管体系，同步开发作物物候谱库信息采集 APP 与物候谱库管理工具，为后续全国作物物候谱库建设提供支撑。
--	--	--	--	--

注：投标人可以对本项目中的一个采购包进行投标，也可同时对多个采购包进行投标，但必须针对每一采购包中的所有内容进行投标，不允许拆分投标。

5.合同履行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6.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01、03、04、05 包：否；02 包：是。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须同时满足）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中小企业政策

本项目 01 包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即：提供的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承接。

本项目 03 包、04 包、05 包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本项目 02 包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预留采购包预算金额总额的 36.46%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对于预留份额，提供的服务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承接。预留份额通过以下措施进行：

要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且联合体中小微企业（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承担的部分应达到上述比例。仅当单个供应商可以满足上述预留份额要求时，允许独立进行投标，否则**投标无效**。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如有）：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否；

3.2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5 年 05 月 07 日至 2025 年 05 月 14 日，每天上午 9: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中钢招标有限责任公司官网（<http://tendering.sinosteel.com>）。

3.方式：

(1) 注册登录：请投标人在中钢招标有限责任公司官网 (<http://tendering.sinosteel.com>) “投标人登录”栏目办理手续。未注册的投标人请先免费注册，电子平台将协助对注册信息进行一致性复核。投标人注册时填写的“申报人姓名、申报人手机号码”，应是本项目的联系人，在需要通知有关项目信息时，招标公司将依据投标人注册时填写的上述联系方式与投标人取得联系。投标人参与不同项目的经办人可在平台注册多个不同账户。(2) 文件获取：请投标人凭注册的手机号码、密码登录，获取并下载电子文件（供应商如计划参与多个采购包，应按采购包分别获取并下载电子文件）。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平台注册、资料上传、平台复核、网上支付等流程所需的时间，务必在获取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手续，否则将无法保证获取招标文件。(3) 纸质文件将按照供应商在电子平台登记信息以快递方式送达。(4) 投标人注册、文件获取等系统操作问题可咨询 010-86397110。

4. 售价：500 元/包。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5 年 05 月 28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大街 8 号中钢国际广场 21 层会议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节约能源、保护环境、促进中小企业及监狱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支持乡村产业振兴，政府采购政策具体落实情况详见招标文件。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自然资源部国土卫星遥感应用中心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紫竹院百胜村 1 号

联系方式：刘老师，010-6841212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中钢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海淀大街 8 号中钢国际广场 16 层

联系方式：010-62688251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马娟娟、刘健、聂娅琼

电 话：010-62688223（获取文件、发票咨询）、010-62686386（项目问询）、

liujian5@sstc20.com（项目问询）

中钢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 05 月 07 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本表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均以本资料表为准。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1.3	联合体	为了便于采购活动开展，如本项目接受联合体，建议以联合体形式参与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在联合体确定后，尽早通知代理机构。
2.2	项目属性	项目属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货物
2.3	科研仪器设备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2.4	核心产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关于核心产品本项目 01-05 包不适用。 <input type="checkbox"/> 本项目__包为单一产品采购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本项目__包为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核心产品为：_____。
3.1	现场考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考察时间：__年__月__日__点__分 考察地点：_____。
	开标前答疑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召开 <input type="checkbox"/> 召开，召开时间：__年__月__日__点__分 召开地点：_____。
3.3	演示视频	演示视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需递交 <input type="checkbox"/> 递交，投标人可以用【U 盘】形式随投标文件一并递交不超过【____】分钟的演示视频（演示视频具体内容详见本招标文件【《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第五章 采购需求》】相关规定），供代理机构在评标时向评标委员会播放。播放格式为 avi、mp4、rmvb、wmv 其中一种格式，视频应配有讲解音频。如果演示视频超过招标文件规定时间则超出部分不再播放。如因投标人所递交的视频文件出现错误，导致评标委员会无法对此部分顺利进行评审，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且对应评分项不得分。
4.1	样品	投标样品递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需要 <input type="checkbox"/> 需要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5.2.5	标的所属行业	<p>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包号</th> <th>标的名称</th> <th>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th> </tr> </thead> <tbody> <tr> <td>01</td> <td>监测监管软件运维及研发升级</td> <td rowspan="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td> </tr> <tr> <td>02</td> <td>卫片执法多模态数据融合监测应用工具集开发</td> </tr> <tr> <td>03</td> <td>卫片执法多维度协同监管业务工具集及技术支撑</td> </tr> <tr> <td>04</td> <td>国产化卫片执法持续监管一体化作业系统</td> </tr> <tr> <td>05</td> <td>新增耕地种植情况遥感监测工具软件</td> </tr> </tbody> </table>	包号	标的名称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01	监测监管软件运维及研发升级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02	卫片执法多模态数据融合监测应用工具集开发	03	卫片执法多维度协同监管业务工具集及技术支撑	04	国产化卫片执法持续监管一体化作业系统	05	新增耕地种植情况遥感监测工具软件
包号	标的名称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01	监测监管软件运维及研发升级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02	卫片执法多模态数据融合监测应用工具集开发															
03	卫片执法多维度协同监管业务工具集及技术支撑															
04	国产化卫片执法持续监管一体化作业系统															
05	新增耕地种植情况遥感监测工具软件															
11.2	投标报价	<p>投标报价的特殊规定：</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无</p> <p><input type="checkbox"/>有，具体情形：_____。</p>														
12.1	投标保证金	<p>投标保证金金额：</p> <p>01 包：2.7 万元人民币。</p> <p>02 包：1.5 万元人民币。</p> <p>03 包：2 万元人民币。</p> <p>04 包：2.4 万元人民币。</p> <p>05 包：2.3 万元人民币。</p> <p>投标保证金收受人信息：</p> <p>开户人名称：中钢招标有限责任公司</p> <p>开户 银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大兴新城支行</p> <p>人民币账号：【对应标包的投标保证金账号】</p> <p>购标成功后，在平台内点击“我参与的标包”——“缴纳保证金”——“下一步”——“导出账号信息”，获取对应标包的投标保证金账号，请从投标人单位银行账户以网上银行支付形式向此投标保证金账号交纳投标保证金，应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到账。</p> <p>注意事项：（1）上述投标保证金账号，为本项目标包专属一次性虚拟账号，对于同一投标人、同一项目的不同标包，投标保证金虚拟账号各不相同。对应的投标保证金虚拟账号只接受本投标人本项目对应标包的投标保证金，其他项目、标包的投标保证金请勿支付至本标包的账号。请勿泄露或从他人处获取账号信息。投标人注册、保证金账号获取等系统操作问题可咨询（010-86397110）。（2）在采购活动结束后，投标保证金将按照投标人单位交款账户原路退还。</p>														
12.6.2		<p>为保证中标人投标保证金的及时退还，中标人应在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后 1 个工作日内，通过其在本项目登记备案的邮箱向采购代理机构发送邮件告知准确合同签订日期，履行告知义务。</p> <p>中标人发送邮件标题应为“xx 合同已签订，请退还投标保证金”，邮件正文应为“项目编号+项目名称+合同签订日期（年月日）+其他</p>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需要说明的事项（如有）”，并将合同关键页（包含采购项目名称、合同签订日期、双方盖章内容）、招标代理服务费用付款凭证（适用于单独缴纳方式）作为附件上传。 采购代理机构接收邮箱见招标文件《投标邀请》中“项目问询”邮箱。如中标人未按要求及时发送通知邮件，由此导致的逾期退还投标保证金或发票开票延迟等责任由中标人承担，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相应责任。
12.7.2		投标保证金可以不予退还的其他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具体情形： (1)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2) 除因不可抗力以外，中标人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3) 投标人与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的。
13.1	投标有效期	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u>90</u> 日历天。
14.1	投标文件份数	投标文件的份数： 《资格证明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2 份； 《商务技术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5 份； 《投标文件电子文档》：1 份（U 盘），电子文档为本盖章扫描件和可编辑版本（例如 Word 版）2 种。电子文档应包括投标文件全部内容。
14.7	投标文件构成	若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多个包（如有）同时进行投标，则投标文件的编制、包装要求如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按包分别编制和包装； <input type="checkbox"/> 统一编制和包装，具体为： 1、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所有各包可编制并包装在一册中，各包重复之处无需反复提供； 2、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所有各包分别编制和包装； <input type="checkbox"/> 按所投包号由小到大的顺序编制并包装在一册中。投标人需在密封外包装、投标文件封皮及每个章节开始之处标明适用包号。 注：投标文件如内容较多，可分成多本进行编制，并在每本封面上标记清楚，如“投标文件第 1 本/共 3 本”。
22.1	确定中标人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以下方式确定中标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得分且投标报价均相同的，以__技术部分__得分高者为中标人 <input type="checkbox"/> 随机抽取
22.2	最多中标包数量的限制	如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多个包同时进行投标，则投标人在本项目中最多中标包的数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不限制；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制	<p>■限制。具体规定如下：</p> <p>1、本项目 01~05 包中，投标人可对其中的任意一个包或多个包同时进行投标，但其在上述包的范围内，最多中标包的数量为【1】个。</p> <p>2、关于投标人所投包的优先中标顺序，规定如下： 本项目各包如不在同一日开标，将按照开标日期先后顺序进行评审；对于同一日开标的各包，将按包号由小到大的顺序进行评审；并按上述评审顺序作为投标人的优先中标包顺序。</p> <p>3、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投标书》中承诺：（1）同意招标文件中关于“投标人在本项目中最多中标包数量”的相关规定；（2）在所投包的范围内，如投标人被推荐为第一中标候选人的包数达到规定的最多中标包数，则按招标文件规定优先中标顺序确定不超过规定数量的中标包，同时决定放弃其余各包的投标资格。否则投标无效。</p> <p>本次采购服务的体量较大、服务内容复杂，因此考虑供应商的服务能力等，从对项目合同履行质量的有利性出发，决定分包采购，并且对同一家投标人最多中标包的数量进行限制。</p>
25.5	分包	<p>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p> <p>■不允许 □允许，具体要求：</p> <p>（1）可以分包履行的具体内容：_____；</p> <p>（2）允许分包的金额或者比例：_____；</p> <p>（3）其他要求：</p> <p>1) 分包承担主体应具备的资质条件：无。（如有特殊资质要求据实填写）</p> <p>2) 若项目或相关采购包要求通过分包措施预留部分采购份额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投标人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拟进行分包的，须按本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一、资格证明文件格式第 2-1 项及其附件提交投标文件相应内容；非因以上原因而允许分包、且投标人拟进行分包的，应按本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二、商务技术文件格式第 8 项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相应内容。</p> <p>3)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文件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p> <p>4) 分包承担主体不得再次分包。</p>
26.1.1	询问	询问提出形式：书面形式。
26.3	联系方式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方式： 同第一章《投标邀请》中“项目问询”联系方式。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27	代理费	<p>收费对象： <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中标人 收费标准： 以每个包中标人的投标报价为计算基数，按“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规定的收费标准（见下表），采用差额定率累进计费方式计算。</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rowspan="2">序号</th> <th rowspan="2">金额 M (万元)</th> <th colspan="3">费率</th> </tr> <tr> <th>货物</th> <th>服务</th> <th>工程</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M \leq 100$</td> <td>1.50%</td> <td>1.50%</td> <td>1.00%</td> </tr> <tr> <td>2</td> <td>$100 < M \leq 500$</td> <td>1.10%</td> <td>0.80%</td> <td>0.70%</td> </tr> <tr> <td>3</td> <td>$500 < M \leq 1000$</td> <td>0.80%</td> <td>0.45%</td> <td>0.55%</td> </tr> <tr> <td>4</td> <td>$1000 < M \leq 5000$</td> <td>0.50%</td> <td>0.25%</td> <td>0.35%</td> </tr> <tr> <td>5</td> <td>$5000 < M \leq 10000$</td> <td>0.25%</td> <td>0.10%</td> <td>0.20%</td> </tr> <tr> <td>6</td> <td>$10000 < M \leq 100000$</td> <td>0.05%</td> <td>0.05%</td> <td>0.05%</td> </tr> <tr> <td>7</td> <td>$100000 < M$</td> <td>0.01%</td> <td>0.01%</td> <td>0.01%</td> </tr> </tbody> </table> <p>缴纳时间： 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缴纳。 接收招标代理服务费的银行账号： 同投标保证金账号。</p>	序号	金额 M (万元)	费率			货物	服务	工程	1	$M \leq 100$	1.50%	1.50%	1.00%	2	$100 < M \leq 500$	1.10%	0.80%	0.70%	3	$500 < M \leq 1000$	0.80%	0.45%	0.55%	4	$1000 < M \leq 5000$	0.50%	0.25%	0.35%	5	$5000 < M \leq 10000$	0.25%	0.10%	0.20%	6	$10000 < M \leq 100000$	0.05%	0.05%	0.05%	7	$100000 < M$	0.01%	0.01%	0.01%
序号	金额 M (万元)	费率																																											
		货物	服务	工程																																									
1	$M \leq 100$	1.50%	1.50%	1.00%																																									
2	$100 < M \leq 500$	1.10%	0.80%	0.70%																																									
3	$500 < M \leq 1000$	0.80%	0.45%	0.55%																																									
4	$1000 < M \leq 5000$	0.50%	0.25%	0.35%																																									
5	$5000 < M \leq 10000$	0.25%	0.10%	0.20%																																									
6	$10000 < M \leq 100000$	0.05%	0.05%	0.05%																																									
7	$100000 < M$	0.01%	0.01%	0.01%																																									
	违法行 为的处 理	<p>如在招标各环节中出现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等违法行为，相关情形将被上报财政部门，并按政府采购相关规定处理。</p> <p>《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p> <p>（一）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二）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三）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四）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五）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六）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p> <p>供应商有前款第（一）至（五）项情形之一的，中标、成交无效。</p>																																											

投标人须知

一 说 明

-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联合体
 - 1.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 1.2 投标人（也称“供应商”、“申请人”）：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投标人必须向采购代理机构购买并获取招标文件，未经向采购代理机构购买并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均无资格参加本次投标。
 - 1.3 联合体：指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 2 资金来源、项目属性、科研仪器设备采购、核心产品
 - 2.1 资金来源为财政性资金和/或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资金。
 - 2.2 项目属性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2.3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2.4 核心产品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3 现场考察、开标前答疑会、演示视频
 - 3.1 若《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了组织现场考察、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则投标人应按要求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参加。
 - 3.2 由于未参加现场考察或开标前答疑会而导致对项目实际情况不了解，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投标报价准确性、综合因素响应不全面等问题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不利评审后果。
 - 3.3 若《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提出了演示视频的要求，则投标人应按要求提交相关内容。
- 4 样品
 - 4.1 本项目是否要求投标人提供样品，以及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样品的递交与退还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4.2 样品的评审方法以及评审标准等内容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5 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政策要求）
- 5.1 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
- 5.1.1 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但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条规定情形的除外。
- 5.1.2 本项目如接受非本国货物、工程、服务参与投标，则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 5.1.3 进口产品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经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关于进口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文）。
- 5.2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5.2.1 中小企业定义：
- 5.2.1.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关于中小企业的判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金融业企业划型标准规定》（〔2015〕309号）等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执行。
- 5.2.1.2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5.2.1.3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5.2.1.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5.2.2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定义：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5.2.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定义：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5.2.3.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5.2.3.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5.2.3.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5.2.3.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 5.2.3.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 5.2.3.6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 5.2.4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 5.2.5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5.2.6 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的政策调整：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5.3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 5.3.1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 5.3.2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关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 5.3.3 如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实施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节能产品，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投标无效**；
- 5.3.4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如涉及）。

5.4 正版软件

5.4.1 各级政府部门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时，必须采购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相关规定依据《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财政部、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政府部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采购已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产品的通知》（国权联〔2006〕1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0〕47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财预〔2010〕536号）。

5.5 网络安全专用产品

5.5.1 根据《关于调整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2023年第1号），所提供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时，应当按照《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术要求》等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由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者安全检测符合要求。

5.6 采购需求标准

5.6.1 商品包装、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本项目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则其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5.6.2 其他政府采购需求标准

为贯彻落实《深化政府采购制度改革方案》有关要求，推动政府采购需求标准建设，财政部门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发布的其他政府采购需求标准，本项目如涉及，则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6 投标费用

6.1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无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承担这些费用的义务和责任。

二 招标文件

7 招标文件构成

- 7.1 招标文件包括以下部分：
- 第一章 投标邀请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第三章 资格审查
 -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第五章 采购需求
 -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 7.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并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实质性响应指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实质性要求是指招标文件规定了“**投标无效**”的条款）
- 7.3 招标文件纸质版本和电子版本具有同等效力，如有不一致，以电子版本为准。
- 8 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 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 8.2 上述书面通知，按照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提供的联系方式发出，因提供的信息有误导导致通知延迟或无法通知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责任。
- 8.3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 9 投标范围、投标文件中计量单位的使用及投标语言
- 9.1 本项目如划分采购包，投标人可以对本项目的其中一个采购包进行投标，也可同时对多个采购包进行投标。投标人应当对所投采购包对应第五章《采购需求》所列的全部内容进行投标，不得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否

则其对该采购包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9.2 除招标文件有特殊要求外，本项目投标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3 除专用术语外，投标文件及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解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外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未附中文翻译本或翻译本中文内容明显与外文内容不一致的，其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0 投标文件构成

10.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由《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两部分构成，投标人应分别编制并包装。投标文件的部分格式要求，见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10.2 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10.3 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中涉及的证明文件。

10.4 对照第五章《采购需求》，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第五章《采购需求》做出了响应，或申明与第五章《采购需求》的偏差和例外。如第五章《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应当按具体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10.5 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11 投标报价

11.1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为计价货币。

11.2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税费，采购人将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有特殊规定的，从其规定。

11.2.1 投标货物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出厂价（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和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费和保险费，安装调试、检验、技术服务、

培训、质量保证、售后服务、税费等；

11.2.2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全部相关费用。

11.3 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11.4 投标人不能提供任何有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否则其**投标无效**。

12 投标保证金

12.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金额及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不接受以个人名义交纳的投标保证金（自然人投标的情形除外）。投标人自愿超额交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不做无效处理。

12.2 交纳投标保证金可采用的形式：《投标须知资料表》建议的形式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接受的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12.3 投标保证金到账（保函提交）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以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账；以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纸质保函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原件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如保函为电子形式，应在投标文件中附上保函打印件。未按上述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无效**。

12.4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同投标有效期。

12.5 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投标保证金，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2.6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退还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保函、担保机构担保函等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经投标人同意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再退还，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12.6.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12.6.2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

12.6.3 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

- 12.6.4 终止招标项目已经收取投标保证金的,自终止采购活动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及其在银行产生的孳息。
- 12.7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 12.7.1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
- 12.7.2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其他情形。
- 13 投标有效期
- 13.1 投标文件应在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其**投标无效**。
- 14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装订
- 14.1 投标人应准备《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数量的投标文件正本、副本及电子文档。每份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和“电子文档”的字样。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电子版与纸质文件不符,以纸质文件为准。
- 14.2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按招标文件要求在规定的位置上签字和(或)加盖投标人公章。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 14.3 联合体投标的,对于要求盖章之处,除提供的格式中规定或本招标文件中要求联合体各方盖章的以外,其余均加盖联合体牵头单位公章即可。
- 14.4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投标人公章后才有效。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 14.5 投标文件需牢固装订成册(凡用活页夹、文件夹、塑料方便式书脊(插入式或穿孔式)均不认为是牢固装订)、目录清楚、页码准确。
- 14.6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相关文件的签订、履行、通知等事项的书面文件中的单位盖章、印章、公章等处均仅指与投标人名称全称相一致的标准公章,如使用投标专用章或其它印章,须提供特别说明函,明确该投标专用章或其它印章作为直接参与投标时相关投标文件的签章、及业务合作伙伴参与投标时授权函的签章,其效力等同于公章(该特别说明函须同时加盖投标人公章和投标人投标专用章或其它印章)。使用非标准公章,未附有效的特别说明函的,其**投标无效**。
- 14.7 若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多个包(如有)同时进行投标,则投标文件的编制、包

装要求以《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的规定为准。

四 投标文件的提交

15 投标文件的包装、标记和密封

15.1 投标时，投标人需将投标文件分以下几部分进行包装、标记及提交：

- (1) 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将该正本、所有的副本包装在标记为“**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正本、副本**”的包装袋/箱中进行提交；
- (2) 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将该正本、所有的副本包装在标记为“**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正本、副本**”的包装袋/箱中进行提交，并尽量减少包装袋/箱的使用数量；
- (3) 投标文件电子文档：将投标文件电子文档单独包装在标记为“**投标文件电子文档**”的包装袋中；若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其他电子介质文档（如演示视频电子文档等），则该文档与投标文件电子文档一并封装在同一包装袋中）；
- (4) 开标一览表：为方便开标唱标，除投标文件中的《开标一览表》以外，投标人还需另行准备一份相同的《开标一览表》，单独包装提交，在信封上标明“**开标一览表**”字样。

15.2 所有包装袋/箱上均需：

- (1) 清楚标明递交至投标邀请中指明的地址；
- (2) 注明投标邀请中指明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和“在 （开标日期、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 (3) 写明投标人名称和地址。

15.3 如果投标人未按上述要求包装及加写标记，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文件的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

15.4 未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予以拒收。

15.5 采购人拒绝接受以电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形式递交的投标文件。

16 投标截止时间

16.1 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达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送达地点应是第一章《投标邀请》中规定的地址。

16.2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予以拒收。

17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 17.1 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 17.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17.3 开标后，投标文件不予退回。

五 开标、资格审查及评标

18 开标

- 1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在投标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和招标文件预先确定的地点组织开标。开标时邀请所有投标人代表参加，参加开标的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 18.2 开标时，由投标人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 18.3 开标过程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后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 18.4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将及时处理。
- 18.5 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予开标。

19 资格审查

- 19.1 见第三章《资格审查》。

20 评标委员会

- 20.1 评标委员会根据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和本次采购项目的特点进行组建，并负责具体评标事务，独立履行职责。
- 20.2 评审专家须符合《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依法自行选定评审专家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查询有关信用记录，对具有行贿、受贿、欺诈等不良信用记录的人员，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1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21.1 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六 确定中标

22 确定中标人

22.1 采购人将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要求确定中标人。

22.2 投标人在本项目中最多中标包的数量（如限制数量）要求以《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的规定为准。

23 中标公告与中标通知书

23.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公告中标结果，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23.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4 废标

24.1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24.1.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4.1.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4.1.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24.1.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4.2 废标后，采购人将废标理由书面通知所有投标人。

25 签订合同

25.1 中标人、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

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 25.2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 25.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 25.4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包。
- 25.5 采购人允许采用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中标人可以依法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政府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否则**投标无效**。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26 询问与质疑

26.1 询问

- 26.1.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依法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提出形式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26.1.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在 3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6.2 质疑

- 26.2.1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 26.2.2 质疑函须使用财政部制定的范本文件。投标人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26.2.3 投标人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应当随质疑函同时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

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6.2.4 投标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法定质疑期内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再次提出的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予答复。

26.2.5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当面提交或邮寄。

26.3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7 代理费

27.1 收费对象、收费标准及缴纳时间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由中标人支付的，中标人须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代理费，投标报价应包含代理费用。

第三章 资格审查

一、资格审查程序

- 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资格审查要求》中的规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并形成资格审查结果。
- 2 《资格审查要求》中对格式有要求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均为“实质性格式”文件。
- 3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审查不合格，其**投标无效**。
- 4 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进行评标。

二、资格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具体规定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1-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p>投标人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p> <p>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p> <p>投标人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p> <p>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p> <p>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p> <p>分支机构参加投标的，应提供该分支机构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相应证明文件；同时还应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出具的授权其参与本项目的授权书（格式自拟，须加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公章）；对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的分支机构，可以提供上述授权，也可以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有关文件或制度等能够证明授权其独立开展业务的证明材料。</p>	提供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1-2	依法纳税证明	提供本项目开标日前六个月内任意月份投标人税务缴纳有效票据凭证或其他有效证明材	提供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料；依法免税的，应提供依法免税的相关证明文件。 分支机构参加投标的，此处可提供该分支机构或其所属法人或其他组织的相应证明文件。	
1-3	依法缴纳社保的证明	提供本项目开标日前六个月内任意月份投标人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有效票据凭证或其他有效证明材料；依法免缴的，应提供依法免缴的相关证明文件。 分支机构参加投标的，此处可提供该分支机构或其所属法人或其他组织的相应证明文件。	提供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1-4	投标人的财务状况报告（投标人可提供财务报告或开标日前六个月内投标人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p>1、财务报告</p> <p>（1）投标人为企业的，应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最新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财务审计报告应当体现投标人（被审计单位）名称、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单位）名称、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审计年度并提供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未体现以上内容的视为无效。</p> <p>（2）投标人适用《事业单位会计准则》的或适用《政府会计准则》的或适用《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应提供最新年度财务报表（不要求必须是经审计的）。</p> <p>（3）投标人是上述（1）、（2）以外情况的，按照其依法适用的会计制度、财务规则或会计准则提供最新年度财务报表（不要求必须是经审计的）。</p> <p>（4）应是最新年度完整年度报告/报表，每年4月30日前，可提供上年度或上上年度的报告/报表；5月1日后应提供上年度的报告/报表。</p> <p>2、银行资信证明</p> <p>（1）为落实国家优化营商环境政策要求，本项目中银行资信证明可提供原件，也可提供复印件（含电子银行资信证明文件的打印件），无论开具银行是否标明“复印无效”，投标人提供的复印件在本项目中均予以认可，即不因“复印无效”字样而认定资信证明复印件无效。</p> <p>（2）银行出具的存款证明不能替代银行资信证明，存款证明无效。</p> <p>3、分支机构</p> <p>分支机构参加投标的，此处可提供该分支机</p>	提供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构或其所属法人或其他组织的相应证明文件。	
1-5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提供了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1-6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提供了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1-7	投标人信用记录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reditchina.gov.cn、www.ccgp.gov.cn）； 截止时点：投标截止时间以后、资格审查阶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实际查询时间；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查询结果网页打印页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信用信息的使用原则：经认定的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其 投标无效 。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无须投标人提供，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
1-8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包括但不限于：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具体要求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2-1	中小企业政策证明文件	具体要求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2-1-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当本项目（包）涉及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此时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中提供。 1、投标人单独投标的，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如招标文件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要求合同分包的，且投标人为联合体或拟进行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合同分包的，则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具体情况须在《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中如实填报，且满足招标文件关于预留份额的要求。	
2-1-2	拟分包情况说明及分包意向协议	如本项目（包）要求通过分包措施预留部分采购份额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投标人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拟进行分包的，必须提供；否则无须提供。 对于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包），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合同的中小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不得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提供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3-1	本项目对于联合体的要求	<p>1、如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为联合体时必须提供《联合协议》，明确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并指定联合体牵头人，授权其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本项目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牵头、协调工作。该联合协议应当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与投标文件其他内容同时递交。</p> <p>2、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均须提供本表中序号1-1至1-6的证明文件。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均应满足本表3-2项规定。</p> <p>3、本表序号3-3项规定的其他特定资格要求中的每一小项要求，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本表中其他资格要求并提供证明文件。</p> <p>4、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p> <p>5、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p> <p>6、若联合体中任一成员单位中途退出，则该联合体的投标无效。</p>	提供《联合协议》原件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时，投标人不得为联合体。	
3-2	政府购买服务承接主体的要求	如本项目属于政府购买服务，投标人不属于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1-6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3-3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注：如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均应当提供资质证书复印件。	提供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4	投标保证金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
5	获取招标文件	投标人必须向采购代理机构购买并获取所参与包的招标文件。 注：如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为联合体时，联合体中任一成员购买并获取文件即视为满足要求。	/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一、评标程序、评标方法

1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 1.1 评标委员会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 1.2 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要求》中规定的审查因素和审查内容，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并形成符合性审查评审结果。投标人《商务技术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符合性审查要求》要求的，**投标无效**。

符合性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1	授权委托书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授权委托书；
2	投标完整性	未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
3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项目/采购包预算金额或者项目/采购包最高限价；
4	报价唯一性	投标文件未出现可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5	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6	实质性格式	标记为“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均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且签署、盖章的；
7	★号条款响应	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中★号条款要求的；
8	拟分包情况说明（如有）	如本项目（包）非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亦允许分包，且供应商拟进行分包时，必须提供；否则无须提供；
9	分包其他要求（如有）	分包履行的内容、金额或者比例未超出《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的规定； 分包承担主体具备《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载明的资质条件且提供了资质证书复印件（如有）；
10	报价的修正（如有）	不涉及报价修正，或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时，投标人对修正后的报价予以确认；（如有）

11	进口产品 (如有)	招标文件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的内容时, 投标人所投产品不含进口产品;
12	国家有关部门对投标人的投标产品有强制性规定或要求的	国家有关部门对投标人的投标产品有强制性规定或要求的(如相应技术、安全、节能和环保等), 投标人的投标产品应符合相应规定或要求, 并提供证明文件复印件: 1) 采购的产品若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2) 所投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时, 应当提供: ①产品由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者安全检测符合要求的有效证明文件, 或②该产品有效期内的公安部颁发的《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
13	公平竞争	投标人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 不存在恶意串通, 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 不存在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14	串通投标	不存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的情形: (一)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二)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三)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四)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五)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六)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15	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6	其他无效情形	投标人、投标文件不存在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 投标文件有关事项的澄清或者说明

- 2.1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若投标人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可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文件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 2.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有权要求该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若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相关情况将在评审报告中记录。
- 2.3 投标报价须包含招标文件全部内容，如分项报价表有缺漏视为已含在其他各项报价中，将不对投标总价进行调整。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此进行书面确认，投标人不确认的，视为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其**投标无效**。
- 2.4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2.4.1 招标文件对于报价修正是否另有规定：
有，具体规定为：_____。
无，按下述 2.4.2-2.4.8 项规定修正。
- 2.4.2 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与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4.3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4.4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4.5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2.4.6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

为准。

2.4.7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2.4.8 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价格调整：只有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5.2条规定情形的，可以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否则，评标时价格不予扣除。

2.5.1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2.5.2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且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2.5.3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2.5.4 价格扣除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

2.5.5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给定的格式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5.6 监狱企业提供了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视同小微企业。

2.5.7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视同小微企业。

2.5.8 若投标人同时属于小型或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

性单位中的两种及以上，将不重复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减的优惠政策。

3 投标文件的比较和评价

3.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不得进入比较与评价。

3.2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3.2.1 本项目采用的评标方法为：

综合评分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见《评标标准》，招标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标标准不得作为评审的依据。

最低评标价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3.2.2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方法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随机抽取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_____

3.2.3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当投标人因核心产品相同、综合评分相同或投标报价相同时将被优先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4.1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规定确定一个投

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随机抽取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_____

- 4.2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 4.3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评标结果按本章 2.4、2.5 调整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 4.4 评标委员会要对评分汇总情况进行复核，特别是对排名第一的、报价最低的、投标或响应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情形进行重点复核。
 - 4.5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各投标人的评标排序，依次推荐本项目（各采购包）的中标候选人，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本项目（各采购包）评标委员会共（各）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
- 5 报告违法行为
- 5.1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时，应当及时向财政部门报告。

二、评标标准

01 包：监测监管软件运维及研发升级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细则说明	分值
1	价格部分	价格	<p>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分值。</p> <p>此处投标报价指经过报价修正，及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后的报价，详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2.4 及 2.5。</p>	10
2	商务部分	类似业绩	<p>1、投标人业绩提供要求</p> <p>(1) 时间要求：2021 年 1 月 1 日至今承担的业绩（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p> <p>(2) 同类型项目：指遥感监测信息的采集或处理或管理类软件或系统运维或开发类项目。</p> <p>(3) 证明材料形式：投标人需提供项目合同（需至少包含合同内容页、双方盖章页）或主管部门或单位正式下达的任务书、文件、函件或通知等证明材料复印件（需包含项目内容及主管部门或单位盖章页）。</p> <p>注：投标人每个业绩需同时满足以上 3 个条件，否则不得分。</p> <p>2、每个有效业绩得 2 分，本项最多 10 分。</p>	10
3		项目理解	<p>本次招标项目的建设背景、建设内容、建设目标等内容的理解程度及分析情况评分</p> <p>(1) 理解准确，需求分析清晰，解决方案完整，得 6 分；</p> <p>(2) 理解基本准确，需求分析基本清晰，解决方案基本完整，得 4 分；</p> <p>(3) 理解有一定偏差，并提供了解决方案得 2 分；</p> <p>(4) 未提供需求理解或项目需求分析内容有偏差、未理解项目工作要求不得分。</p>	6
4	技术部分	总体设计	<p>投标人需要在投标文件中，描述本项目建设的总体设计方案，设计方案应包含系统开发设计（包括架构选型、部署架构等）及接口设计、系统集成设计、安全设计等内容，并针对项目建设的重点、难点开展分析，并给出具体的解决技术路线，结合实际需要对项目开展提出具有创见性意见。</p> <p>根据方案的合理性进行评价：</p> <p>1) 方案内容全面、合理、完全满足项目需求得 6 分；</p> <p>2) 方案内容基本全面、合理、满足项目需求得 4 分；</p> <p>3) 方案内容具有一定全面性、基本合理得 2 分；</p> <p>4) 方案内容不全面、不合理或未提供方案不得分。</p>	6
5		技术路	(1) 技术路线合理可行，技术流程正确详细，框架图准	6

	线	<p>确清晰，能够清晰阐述项目需求，对项目认识全面具体、思路清晰，得6分。</p> <p>(2) 技术路线合理，技术流程正确，框架图准确不够清晰，清晰阐述项目需求，对项目认识不够全面，得4分。</p> <p>(3) 技术路线基本合理可行，技术流程基本详细，框架图基本清晰，能够基本阐述项目需求，对项目认识基本具体、思路基本清晰，得2分。</p> <p>(4) 未提供技术路线或提供的技术路线不可行，不得分。</p>	
6	详细功能技术方案	<p>1. 持续整改填报模块升级</p> <p>功能全面升级，覆盖填报、分割、外业核查、审核、统计、数据库操作、在线核实等内容，逻辑清晰，交互合理，系统稳定，得5分。</p> <p>主要功能基本实现，涵盖核心业务流程，存在部分未完善或运行问题，得3分。</p> <p>部分功能未开发或内容缺失，不能满足日常使用需求，得1分。</p> <p>未提供有效方案或功能与要求明显不符，不得分。</p>	5
7		<p>2. 用户管理模块升级</p> <p>登录方式、安全性、用户状态和接口对接功能全部实现，权限配置灵活，得5分。</p> <p>关键功能实现，支持日常管理和接口调用，但配置能力有限，得3分。</p> <p>功能覆盖不完整，部分管理需求无法满足，得1分。</p> <p>无用户管理升级内容或功能设计存在明显缺失，不得分。</p>	5
8		<p>3. 在线服务模块新增</p> <p>数据接入、查询、截图、展示、下载功能齐全，支持多源数据处理与内外网流转，得5分。</p> <p>主要服务功能实现，可满足基本查询和展示下载需求，得3分。</p> <p>仅具备部分在线服务功能，缺乏核心模块或体验不完整，得1分。</p> <p>未提供在线服务相关功能或功能设计存在重大缺陷，不得分。</p>	5
9		<p>4. 信息公告模块新增</p> <p>公告发布、编辑、查看功能完整，支持附件浏览、权限控制及历史记录管理，得5分。</p> <p>核心发布与查看功能具备，部分功能不完善或交互有限，得3分。</p> <p>仅实现基础发布或查看功能，操作不便，得1分。</p> <p>无公告模块或功能设计不符合要求，不得分。</p>	5
10		<p>5. 在线问答机器人模块新增</p> <p>问答功能全面，涵盖使用说明、政策解读、公告信息等内容，支持自动响应，得5分。</p> <p>实现问答功能，覆盖核心使用说明及部分政策内容，得3</p>	5

			分。 功能覆盖有限，仅提供简单问答，内容不丰富，得1分。 未提供问答功能或系统无法运行，不得分。	
11			6. 外部接口开发 数据接口与多平台完全对接，支持数据包同步，适配规范清晰，运行稳定，得5分。 实现主要对接功能，支持核心平台数据同步，得3分。 接口功能不完整，部分平台或数据无法连接，得1分。 无接口开发或对接失败，不得分。	5
12			7. 典型应用感知业务模型构建与验证软件 模型构建、注册管理、数据接入、算法接入、运行输出及接口调用功能完整，支持业务一体化管理，得5分。 具备核心模型构建与调用功能，支持部分数据接入与输出，得3分。 功能设计不全，模型管理或接入机制不完善，得1分。 未提供感知模型相关功能或实现失败，不得分。	5
13		技术指标设计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详细指标设计进行评价： 1) 系统技术指标设计内容完整、分析透彻，完全满足项目需求得5分； 2) 系统技术指标设计内容较完整、分析较透彻，满足项目需求得3分； 3) 提供了通用、简单的方案得1分； 4) 未提供或方案欠佳不得分。	5
14		进度安排	(1) 投标人应充分阐述工作步骤和时间进度安排，在项目工作周期要求范围内完成并具有详细工作进度安排，得3分。 (2) 在项目工作周期要求范围内完成且工作进度安排具备执行性，得1分； (3) 时间进度安排不具备执行性或无时间进度安排，不得分。	3
15		质保服务方案	(1) 根据投标人所提供的质保服务响应时间、服务期限、服务内容的完善性、及时性，及配合采购人完成对系统用户的应用软件操作、配置、维护等内容进行综合评分。 1) 质保服务方案体现了以上全部内容且内容全面、科学合理的得4分。 2) 内容完整、合理但有瑕疵得，得2分。 3) 内容简单、存在欠缺得1分。 4) 未提供或服务方案存在重大缺陷得0分。	4
16			(2) 在质保1年的基础上，每增加一年质保期加1分，最高得2分。	2

17	培训方案	<p>(1) 对投标人项目培训目标、任务、计划、组织等内容需求得 3 分；</p> <p>(2) 培训方案安排基本合理、清晰、可行，基本满足系统使用需求得 1 分；</p> <p>(3) 培训方案安排不够合理、清晰、可行，不能满足系统使用需求或无该项内容不得分。</p>	3
18	拟安排的项目团队情况	<p>(1) 项目负责人（不少于 1 名）：</p> <p>①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高级职称，得 3 分；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中级职称，得 1 分，否则不得分。</p> <p>②具有地理信息系统或测绘或遥感或计算机或其它与软件开发相关专业背景，得 2 分；否则不得分。</p> <p>注：需提供劳动合同或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的单位缴纳社保证明及从业相关证明材料（如：毕业证书或职称证书或资格证书或简历等证明材料），否则不得分。</p>	5
19		<p>(2) 驻场人员（不少于 4 名）</p> <p>①具有相关系统测试、试运行和遥感监测相结合的工作经验，配合采购人完成实际应用场景下的软件测试、维护和试运行工作。</p> <p>②具有中级（含）以上职称。</p> <p>每同时满足一人得 1 分，本项最高得 5 分；</p> <p>注：需提供劳动合同或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的单位缴纳社保证明及从业相关证明材料（如：毕业证书或职称证书或资格证书或简历等证明材料），否则不得分。</p>	5

02 包：卫片执法多模态数据融合监测应用工具集开发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细则说明	分值
1	价格部分	价格	<p>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分值。</p> <p>此处投标报价指经过报价修正，及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后的报价，详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2.4 及 2.5。</p>	10
2	商务部分	类似业绩	<p>1、投标人业绩提供要求</p> <p>(1) 时间要求：2021 年 1 月 1 日至今承担的业绩（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p> <p>(2) 同类型项目：指承担大数据处理或地图服务或遥感监测相关的技术研发类或系统开发类项目。</p> <p>(3) 证明材料形式：投标人需提供项目合同（需至少包含合同内容页、双方盖章页）或主管部门或单位正式下</p>	10

			达的任务书、文件、函件或通知等证明材料复印件（需包含项目内容及主管部门或单位盖章页）。 注：投标人每个业绩需同时满足以上 3 个条件，否则不得分。 2、每个有效业绩得 2 分，本项最多 10 分。	
3	技术部分	项目理解	本次招标项目的建设背景、建设内容、建设目标等内容的理解程度及分析情况评分 (1) 理解准确，需求分析清晰，解决方案完整，得 6 分； (2) 理解基本准确，需求分析基本清晰，解决方案基本完整，得 4 分； (3) 理解有一定偏差，并提供了解决方案得 2 分； (4) 未提供需求理解或项目需求分析内容有偏差、未理解项目工作要求不得分。	6
4		总体设计	投标人需要在投标文件中，描述本项目建设的总体设计方案，设计方案应包含系统开发设计（包括架构选型、部署架构等）及接口设计、系统集成设计、安全设计等内容，并针对项目建设的重点、难点开展分析，并给出具体的解决技术路线，结合实际需要对项目开展提出具有创见性意见。 根据方案的合理性进行评价： 1) 方案内容全面、合理、完全满足项目需求得 6 分； 2) 方案内容基本全面、合理、满足项目需求得 4 分； 3) 方案内容具有一定全面性、基本合理得 2 分； 4) 方案内容不全面、不合理或未提供方案不得分。	6
5		技术路线	(1) 技术路线合理可行，技术流程正确详细，框架图准确清晰，能够清晰阐述项目需求，对项目认识全面具体、思路清晰，得 6 分。 (2) 技术路线合理，技术流程正确，框架图准确不够清晰，清晰阐述项目需求，对项目认识不够全面，得 4 分。 (3) 技术路线基本合理可行，技术流程基本详细，框架图基本清晰，能够基本阐述项目需求，对项目认识基本具体、思路基本清晰，得 2 分。 (4) 未提供技术路线或提供的技术路线不可行，不得分。	6
6		详细功能技术方案	(1) 卫片执法多模态数据汇聚 数据汇聚内容、功能全面，技术方法正确，表述清晰，全面、合理，得 6 分。 数据汇聚内容、功能基本完整，技术方法基本正确，表述合理，针对性不足，得 4 分。 数据汇聚内容、功能、技术方法存在缺陷，得 2 分。 数据汇聚技术方法不正确，不得分。	6
7			(2) 卫片执法多模态数据治理 多模态数据治理内容、功能全面，技术方法正确，表述清晰，全面、合理，得 6 分。 多模态数据治理内容、功能基本完整，技术方法基本正	6

			确，表述合理，针对性不足，得4分。 多模态数据治理内容、功能、技术方法存在缺陷，得2分。 多模态数据治理技术方法不正确，不得分。	
8			(3) 天空地网一体化监测网络设计方案 设计方案内容表述清晰，全面、合理，得6分。 设计方案内容表述基本清晰，合理，得4分。 设计方案简单，不具备针对性，得2分。 设计方案内容不合理，不得分。	6
9			(4) 卫片执法多模态数据特征融合 时序遥感数据融合内容、功能全面，技术方法正确，表述清晰，全面、合理，得6分。 时序遥感数据融合内容、功能基本完整，技术方法基本正确，表述合理，针对性不足，得4分。 时序遥感数据融合内容、功能、技术方法存在缺陷，得2分。 未提供方案或时序遥感数据融合技术方法不正确，不得分。	6
10			(5) 卫片执法多模态数据自适应优选 时序变化检测应用模型研发功能全面，技术方法正确，表述清晰，全面、合理，得6分。 时序变化检测应用模型研发功能基本完整，技术方法基本正确，表述合理，针对性不足，得4分。 时序变化检测应用模型研发功能简单，不具备针对性，得2分。 未提供或时序变化检测应用模型研发技术方法不正确，不得分。	6
11			(6) 卫片执法多模态数据汇聚与治理工具、卫片执法多模态时序遥感数据协同监测应用工具 软件功能完整，自主研发，不依赖任何第三方商用软件、平台或类库；具备良好的跨平台兼容性，可在操作系统上稳定运行；提供完整源代码，软件可无限制授权复制和部署，得5分。 软件功能基本实现，模块采用指定语言研发，未使用商用软件，但在跨平台兼容性或部署授权方面存在部分限制，得3分。 软件部分功能依赖第三方平台或类库，或源代码不完整，或存在平台兼容性问题，影响实际运行效果，得1分。 未满足核心技术要求，存在对商用平台的依赖，或未提供可执行程序与源代码，不得分。	5
12		技术指标设计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详细指标设计进行评价： 1) 系统技术指标设计内容完整、分析透彻，完全满足项目需求得5分； 2) 系统技术指标设计内容较完整、分析较透彻，满足项	5

			目需求得 3 分； 3) 提供了通用、简单的方案得 1 分； 4) 未提供或方案欠佳不得分。	
13		进度安排	(1) 投标人应充分阐述工作步骤和时间进度安排，在项目工作周期要求范围内完成并具有详细工作进度安排，得 3 分。 (2) 在项目工作周期要求范围内完成且工作进度安排具备执行性，得 1 分； (3) 时间进度安排不具备执行性或无时间进度安排，不得分。	3
14		质保服务方案	(1) 根据投标人所提供的质保服务响应时间、服务期限、服务内容的完善性、及时性，及配合采购人完成对系统用户的应用软件操作、配置、维护等内容进行综合评分。 1) 质保服务方案体现了以上全部内容且内容全面、科学合理的得 4 分。 2) 内容完整、合理但有瑕疵得，得 2 分。 3) 内容简单、存在欠缺得 1 分。 4) 未提供或服务方案存在重大缺陷得 0 分。	4
15			(2) 在质保 1 年的基础上，每增加一年质保期加 1 分，最高得 2 分。	2
16		培训方案	(1) 对投标人项目培训目标、任务、计划、组织等内容需求得 3 分； (2) 培训方案安排基本合理、清晰、可行，基本满足系统使用需求得 1 分； (3) 培训方案安排不够合理、清晰、可行，不能满足系统使用需求或无该项内容不得分。	3
17		拟安排的项目团队情况	(1) 项目负责人（不少于 1 名）： ①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高级职称，得 3 分；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中级职称，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②具有 5 年（含）以上相关工作经验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注：需提供劳动合同或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的单位缴纳社保证明及从业相关证明材料（如：毕业证书或职称证书或资格证书或简历等证明材料），否则不得分。	5
18			(2) 软件开发人员（不少于 6 名）和运维人员（不少于 3 名） ①具有遥感或地理或测绘或计算机或信息系统或其它与软件开发相关的专业和工作经验。 ②具有中级（含）以上职称。 每同时满足一人得 1 分，本项最高得 5 分； 注：需提供劳动合同或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的单位缴纳社保证明及从业相关证明材料（如：毕业证书或职称证书或资格证书或简历等证明材料），否则不得分。	5

03 包：卫片执法多维度协同监管业务工具集及技术支撑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细则说明	分值
1	价格部分	价格	<p>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分值。</p> <p>此处投标报价指经过报价修正，及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后的报价，详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2.4 及 2.5。</p>	10
2	商务部分	类似业绩	<p>1、投标人业绩提供要求</p> <p>(1) 时间要求：2021 年 1 月 1 日至今承担的业绩（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p> <p>(2) 同类型项目：指遥感监测信息的采集或处理或管理类软件或系统开发类项目。</p> <p>(3) 证明材料形式：投标人需提供项目合同（需至少包含合同内容页、双方盖章页）或主管部门或单位正式下达的任务书、文件、函件或通知等证明材料复印件（需包含项目内容及主管部门或单位盖章页）。</p> <p>注：投标人每个业绩需同时满足以上 3 个条件，否则不得分。</p> <p>2、每个有效业绩得 2 分，本项最多 10 分。</p>	10
3		项目理解	<p>本次招标项目的建设背景、建设内容、建设目标等内容的理解程度及分析情况评分</p> <p>(1) 理解准确，需求分析清晰，解决方案完整，得 6 分；</p> <p>(2) 理解基本准确，需求分析基本清晰，解决方案基本完整，得 4 分；</p> <p>(3) 理解有一定偏差，并提供了解决方案得 2 分；</p> <p>(4) 未提供需求理解或项目需求分析内容有偏差、未理解项目工作要求不得分。</p>	6
4	技术部分	总体设计	<p>投标人需要在投标文件中，描述本项目建设的总体设计方案，设计方案应包含系统开发设计（包括架构选型、部署架构等）及接口设计、系统集成设计、安全设计等内容，并针对项目建设的重点、难点开展分析，并给出具体的解决技术路线，结合实际需要对项目开展提出具有创见性意见。</p> <p>根据方案的合理性进行评价：</p> <p>1) 方案内容全面、合理、完全满足项目需求得 6 分；</p> <p>2) 方案内容基本全面、合理、满足项目需求得 4 分；</p> <p>3) 方案内容具有一定全面性、基本合理得 2 分；</p> <p>4) 方案内容不全面、不合理或未提供方案不得分。</p>	6
5		技术路线	<p>(1) 技术路线合理可行，技术流程正确详细，框架图准确清晰，能够清晰阐述项目需求，对项目认识全面具体、</p>	6

		思路清晰，得6分。 (2) 技术路线合理，技术流程正确，框架图准确不够清晰，清晰阐述项目需求，对项目认识不够全面，得4分。 (3) 技术路线基本合理可行，技术流程基本详细，框架图基本清晰，能够基本阐述项目需求，对项目认识基本具体、思路基本清晰，得2分。 (4) 未提供技术路线或提供的技术路线不可行，不得分。	
6	详细功能技术方案	1. 耕地非农化整改进展协同监测 支持“三区三线”数据自动叠加与违规识别展示，具备长时序整改类型分析功能，运行稳定，得5分。 具备核心功能但时序分析能力不完整或图斑识别展示功能有限，得3分。 仅实现部分功能，不能支持自动识别或长时序分析，得1分。 未提供相关功能或功能无法运行，不得分。	5
7		2. 耕地非粮化整改进展协同监测 支持多模态遥感影像批量接入，具备先验知识叠加与协同提取图斑功能，支持长时序分析和可视化，得5分。 支持影像接入与可视化展示，部分协同提取或时序分析功能不完善，得3分。 功能不完整，影像接入或提取功能受限，得1分。 无实际功能或关键功能缺失，不得分。	5
8		3. 拆除复耕进展监测结果整理分析 支持多格式数据导入、人工复核、长时序统计、报告导出和大屏可视化展示，功能完整，得5分。 支持数据接入和部分整理分析，部分统计或展示功能不完善，得3分。 仅实现基本数据导入或单一分析功能，得1分。 缺乏整理分析能力或功能无效，不得分。	5
9		4. 耕地种植属性协同监测 支持典型区域粮食与非粮食作物识别，使用高光谱等多源数据协同提取，得5分。 具备主要粮食或非粮食作物识别能力，但数据支持或提取精度有限，得3分。 作物识别功能受限，无法准确区分主要作物类型，得1分。 未具备相关识别能力，不得分。	5
10		5. 点状要素目标检测 支持多类型点状要素提取、特征定位与坐标高程输出，功能齐全，得5分。 具备提取和定位功能，支持部分要素类型，输出能力有限，得3分。 功能不完整，仅支持单一数据或部分目标类型，得1分。 未具备提取或定位功能，不得分。	5

11		6. 外部影像接入 支持批量下载、格式兼容、自动/手动引接、时序切片检索与渲染展示，具备完整预处理能力，得5分。 具备引接与基本处理功能，部分格式或检索功能不完善，得3分。 支持少量影像接入，处理能力有限，得1分。 无法实现有效引接或处理操作，不得分。	5
12		7. 整改进展数据治理 支持统一分辨率处理、辐射均衡、高质量底图生成与影像超分重建，具备网格化处理能力，得5分。 提供基础处理与部分超分功能，图像质量处理不全面，得3分。 仅实现部分预处理功能，图像优化效果有限，得1分。 无数据治理能力或功能无法执行，不得分。	5
13	技术指标设计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详细指标设计进行评价： 1)系统技术指标设计内容完整、分析透彻，完全满足项目需求得5分； 2)系统技术指标设计内容较完整、分析较透彻，满足项目需求得3分； 3)提供了通用、简单的方案得1分； 4)未提供或方案欠佳不得分。	5
14	进度安排	(1) 投标人应充分阐述工作步骤和时间进度安排，在项目工作周期要求范围内完成并具有详细工作进度安排，得3分。 (2) 在项目工作周期要求范围内完成且工作进度安排具备执行性，得1分； (3) 时间进度安排不具备执行性或无时间进度安排，不得分。	3
15	质保服务方案	(1) 根据投标人所提供的质保服务响应时间、服务期限、服务内容的完善性、及时性，及配合采购人完成对系统用户的应用软件操作、配置、维护等内容进行综合评分。 1) 质保服务方案体现了以上全部内容且内容全面、科学合理的得4分。 2) 内容完整、合理但有瑕疵得，得2分。 3) 内容简单、存在欠缺得1分。 4) 未提供或服务方案存在重大缺陷得0分。	4
16		(2) 在质保1年的基础上，每增加一年质保期加1分，最高得2分。	2

17		培训方案	<p>(1) 对投标人项目培训目标、任务、计划、组织等内容需求得 3 分；</p> <p>(2) 培训方案安排基本合理、清晰、可行，基本满足系统使用需求得 1 分；</p> <p>(3) 培训方案安排不够合理、清晰、可行，不能满足系统使用需求或无该项内容不得分。</p>	3
18		拟安排的项目团队情况	<p>(1) 项目负责人（不少于 1 名）：</p> <p>①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高级职称，得 3 分；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中级职称，得 1 分，否则不得分。</p> <p>②具有地理信息系统或测绘或遥感或计算机或其它与软件开发相关专业背景，得 2 分；否则不得分。</p> <p>注：需提供劳动合同或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的单位缴纳社保证明及从业相关证明材料（如：毕业证书或职称证书或资格证书或简历等证明材料），否则不得分。</p>	5
19			<p>(2) 驻场人员（不少于 2 名）</p> <p>①具有相关系统开发、测试、试运行和遥感监测相结合的工作经验，配合采购人完成实际应用场景下的软件测试、维护和试运行工作。</p> <p>②具有中级（含）以上职称。</p> <p>每同时满足一人得 2.5 分，本项最高得 5 分；</p> <p>注：需提供劳动合同或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的单位缴纳社保证明及从业相关证明材料（如：毕业证书或职称证书或资格证书或简历等证明材料），否则不得分。</p>	5

04 包：国产化卫片执法持续监管一体化作业系统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细则说明	分值
1	价格部分	价格	<p>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分值。</p> <p>此处投标报价指经过报价修正，及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后的报价，详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2.4 及 2.5。</p>	10
2	商务部分	类似业绩	<p>1、投标人业绩提供要求</p> <p>(1) 时间要求：2021 年 1 月 1 日至今承担的业绩（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p> <p>(2) 同类型项目：指遥感监测信息的采集或处理或管理类软件或系统开发类项目。</p> <p>(3) 证明材料形式：投标人需提供项目合同（需至少包含合同内容页、双方盖章页）或主管部门或单位正式下达的任务书、文件、函件或通知等证明材料复印件（需包含项目内容及主管部门或单位盖章页）。</p> <p>注：投标人每个业绩需同时满足以上 3 个条件，否则不得分。</p> <p>2、每个有效业绩得 2 分，本项最多 10 分。</p>	10
3		项目理解	<p>本次招标项目的建设背景、建设内容、建设目标等内容的理解程度及分析情况评分</p> <p>(1) 理解准确，需求分析清晰，解决方案完整，得 6 分；</p> <p>(2) 理解基本准确，需求分析基本清晰，解决方案基本完整，得 4 分；</p> <p>(3) 理解有一定偏差，并提供了解决方案得 2 分；</p> <p>(4) 未提供需求理解或项目需求分析内容有偏差、未理解项目工作要求不得分。</p>	6
4	技术部分	总体设计	<p>投标人需要在投标文件中，描述本项目建设的总体设计方案，设计方案应包含系统开发设计（包括架构选型、部署架构等）及接口设计、系统集成设计、安全设计等内容，并针对项目建设的重点、难点开展分析，并给出具体的解决技术路线，结合实际需要对项目开展提出具有创见性意见。</p> <p>根据方案的合理性进行评价：</p> <p>1) 方案内容全面、合理、完全满足项目需求得 6 分；</p> <p>2) 方案内容基本全面、合理、满足项目需求得 4 分；</p> <p>3) 方案内容具有一定全面性、基本合理得 2 分；</p> <p>4) 方案内容不全面、不合理或未提供方案不得分。</p>	6
5		技术路线	<p>(1) 技术路线合理可行，技术流程正确详细，框架图准确清晰，能够清晰阐述项目需求，对项目认识全面具体、</p>	6

		思路清晰，得6分。 (2) 技术路线合理，技术流程正确，框架图准确不够清晰，清晰阐述项目需求，对项目认识不够全面，得4分。 (3) 技术路线基本合理可行，技术流程基本详细，框架图基本清晰，能够基本阐述项目需求，对项目认识基本具体、思路基本清晰，得2分。 (4) 未提供技术路线或提供的技术路线不可行，不得分。	
6	详细功能技术方案	1. 卫星遥感信息预处理模块 支持多模态遥感数据接入和完整预处理功能，具备图形化的数据管理界面，支持入库、删除、更新、备份及逻辑关联操作，得5分。 支持数据接入与部分预处理，图形界面基本实现但功能不全面，得3分。 支持有限数据接入或管理操作受限，预处理功能不完善，得1分。 无法完成数据接入与管理操作，不得分。	5
7		2. 协同处理编辑模块 实现用户管理、任务分配、图斑编辑、线下上传、质检及进度控制等全流程功能，支持线上线下协同作业，得5分。 具备任务管理和编辑功能，部分模块未联通或操作不便，得3分。 功能覆盖有限，仅能支持单项操作或缺乏质检与追踪能力，得1分。 不具备基本协同处理功能，不得分。	5
8		3. 大数据舆情采集与处理模块 具备自定义舆情监测、智能判读、地图定位、统计分析、编辑与截图等完整功能，得5分。 支持监测与判读功能，部分管理与分析功能未完全实现，得3分。 仅具备舆情采集功能，信息提取和分析功能不足，得1分。 无舆情监测处理能力，不得分。	5
9		4. 挖掘分析与态势感知模块 提供丰富的通用工具和多种查询方式，具备图斑分析、报告导出和智能分析能力，支持多维空间分析，得5分。 查询与统计功能基本实现，部分空间分析或报告功能缺失，得3分。 支持部分查询与图斑查看功能，但分析能力受限，得1分。 无法实现有效分析与查询功能，不得分。	5
10		5. 应用场景管理配置模块 提供场景管理、构建与资源管理全套功能，预构建多类监测场景，支持多维展示，得5分。	5

			提供部分场景管理与构建功能，预设场景数量有限，得3分。 场景功能设计简单，管理与构建功能不完整，得1分。 缺少场景管理配置模块或无法正常使用，不得分。	
11			6. 运维管理模块 实现用户权限管理、日志记录、资源配置、算法继承、业务流配置及任务调度等完整功能，支持集群环境，得5分。 提供权限与日志管理功能，部分资源或调度功能未完善，得3分。 功能分散或仅覆盖单一模块，运维能力不足，得1分。 无基本运维管理能力，不得分。	5
12			7. 实地核查 APP 支持地图标注、轨迹记录、信息采集、任务管理等多种功能，满足现场核查全流程需求，得5分。 支持基本巡查记录与上报功能，地图功能或任务管理存在缺口，得3分。 功能不完整，仅具备位置标注或信息采集功能，得1分。 无实地核查能力或功能不可用，不得分。	5
13		技术指标设计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详细指标设计进行评价： 1)系统技术指标设计内容完整、分析透彻，完全满足项目需求得5分； 2)系统技术指标设计内容较完整、分析较透彻，满足项目需求得3分； 3)提供了通用、简单的方案得1分； 4)未提供或方案欠佳不得分。	5
14		进度安排	(1) 投标人应充分阐述工作步骤和时间进度安排，在项目工作周期要求范围内完成并具有详细工作进度安排，得3分。 (2) 在项目工作周期要求范围内完成且工作进度安排具备执行性，得1分； (3) 时间进度安排不具备执行性或无时间进度安排，不得分。	3
15		质保服务方案	(1) 根据投标人所提供的质保服务响应时间、服务期限、服务内容的完善性、及时性，及配合采购人完成对系统用户的应用软件操作、配置、维护等内容进行综合评分。 1) 质保服务方案体现了以上全部内容且内容全面、科学合理的得4分。 2) 内容完整、合理但有瑕疵得，得2分。 3) 内容简单、存在欠缺得1分。 4) 未提供或服务方案存在重大缺陷得0分。	4
16			(2) 在质保1年的基础上，每增加一年质保期加1分，最高得2分。	2

17	培训方案	<p>(1) 对投标人项目培训目标、任务、计划、组织等内容需求得 3 分；</p> <p>(2) 培训方案安排基本合理、清晰、可行，基本满足系统使用需求得 1 分；</p> <p>(3) 培训方案安排不够合理、清晰、可行，不能满足系统使用需求或无该项内容不得分。</p>	3
18	拟安排的项目团队情况	<p>(1) 项目负责人（不少于 1 名）：</p> <p>①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高级职称，得 3 分；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中级职称，得 1 分，否则不得分。</p> <p>②具有地理信息系统或测绘或遥感或计算机或其它与软件开发相关专业背景，得 2 分；否则不得分。</p> <p>注：需提供劳动合同或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的单位缴纳社保证明及从业相关证明材料（如：毕业证书或职称证书或资格证书或简历等证明材料），否则不得分。</p>	5
19		<p>(2) 驻场人员（不少于 3 名）</p> <p>①具有相关系统测试、试运行和遥感监测相结合的工作经验，配合采购人完成实际应用场景下的软件测试和试运行工作。</p> <p>②具有中级（含）以上职称。</p> <p>每同时满足一人得 1 分，本项最高得 5 分；</p> <p>注：需提供劳动合同或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的单位缴纳社保证明及从业相关证明材料（如：毕业证书或职称证书或资格证书或简历等证明材料），否则不得分。</p>	5

05 包：新增耕地种植情况遥感监测工具软件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细则说明	分值
1	价格部分	价格	<p>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分值。</p> <p>此处投标报价指经过报价修正，及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后的报价，详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2.4 及 2.5。</p>	10
2	商务部分	类似业绩	<p>1、投标人业绩提供要求</p> <p>(1) 时间要求：2021 年 1 月 1 日至今承担的业绩（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p> <p>(2) 同类型项目：指遥感监测信息的采集或处理或管理类软件或系统开发类项目。</p> <p>(3) 证明材料形式：投标人需提供项目合同（需至少包含合同内容页、双方盖章页）或主管部门或单位正式下</p>	10

			达的任务书、文件、函件或通知等证明材料复印件（需包含项目内容及主管部门或单位盖章页）。 注：投标人每个业绩需同时满足以上 3 个条件，否则不得分。 2、每个有效业绩得 2 分，本项最多 10 分。	
3	技术部分	项目理解	本次招标项目的建设背景、建设内容、建设目标等内容的理解程度及分析情况评分 (1) 理解准确，需求分析清晰，解决方案完整，得 6 分； (2) 理解基本准确，需求分析基本清晰，解决方案基本完整，得 4 分； (3) 理解有一定偏差，并提供了解决方案得 2 分； (4) 未提供需求理解或项目需求分析内容有偏差、未理解项目工作要求不得分。	6
4		总体设计	投标人需要在投标文件中，描述本项目建设的总体设计方案，设计方案应包含系统开发设计（包括架构选型、部署架构等）及接口设计、系统集成设计、安全设计等内容，并针对项目建设的重点、难点开展分析，并给出具体的解决技术路线，结合实际需要对项目开展提出具有创见性意见。 根据方案的合理性进行评价： 1) 方案内容全面、合理、完全满足项目需求得 6 分； 2) 方案内容基本全面、合理、满足项目需求得 4 分； 3) 方案内容具有一定全面性、基本合理得 2 分； 4) 方案内容不全面、不合理或未提供方案不得分。	6
5		技术路线	(1) 技术路线合理可行，技术流程正确详细，框架图准确清晰，能够清晰阐述项目需求，对项目认识全面具体、思路清晰，得 6 分。 (2) 技术路线合理，技术流程正确，框架图准确不够清晰，清晰阐述项目需求，对项目认识不够全面，得 4 分。 (3) 技术路线基本合理可行，技术流程基本详细，框架图基本清晰，能够基本阐述项目需求，对项目认识基本具体、思路基本清晰，得 2 分。 (4) 未提供技术路线或提供的技术路线不可行，不得分。	6
6		详细功能技术方案	1. 耕地数据管理模块 实现数据汇聚、智能解析、预处理、统一管理、制图、展示及应用分发等功能，支持多源接入配置，功能齐全，得 5 分。 实现核心数据处理与管理功能，部分应用或制图能力未完善，得 3 分。 仅具备基础数据接入或展示功能，整体处理能力有限，得 1 分。 缺乏基本数据管理功能或系统不可用，不得分。	5
7			2. 耕地种植情况监测模型训练模块 提供样本库、模型管理、自动训练、难例数据挖掘与可	5

		<p>视化全流程功能，模块集成良好，得 5 分。</p> <p>支持样本和模型管理，具备训练功能但自动化和可视化部分未完全实现，得 3 分。</p> <p>仅具备模型训练或样本管理功能，功能覆盖有限，得 1 分。</p> <p>无模型训练相关功能或无法运行，不得分。</p>	
8		<p>3. 耕地种植情况智能解译模块</p> <p>支持影像智能解译、分类后处理、图斑问题识别、计划配置及任务全过程管理，功能完备，得 5 分。</p> <p>支持解译任务和结果查看，部分分类或计划制定功能不完整，得 3 分。</p> <p>仅支持模型调用或基础解译任务，无法支撑全流程使用，得 1 分。</p> <p>缺乏解译功能或系统无法正常运行，不得分。</p>	5
9		<p>4. 任务工作台模块</p> <p>实现任务流配置、图形化管理、参数集成、路径匹配、分布式处理、进度记录及日志反馈等全套功能，得 5 分。</p> <p>支持任务配置与调度管理，部分自动化处理或监控能力不完善，得 3 分。</p> <p>仅具备任务发起与监控功能，缺乏调度或并行处理能力，得 1 分。</p> <p>无任务管理模块或系统功能缺失，不得分。</p>	5
10		<p>5. 耕地种植情况综合驾驶舱模块</p> <p>提供指标概览、数据管理、态势感知、分析研判等一体化展示功能，支持跳转与全域可视化，得 5 分。</p> <p>支持可视化展示与部分分析功能，整体呈现形式不完整，得 3 分。</p> <p>仅提供基础展示页面，缺乏分析与跳转联动功能，得 1 分。</p> <p>无可可视化或分析展示能力，不得分。</p>	5
11		<p>6. 物候信息采集 APP</p> <p>支持任务接收、表单填报、定位拍照、自动上传、任务下发、数据浏览等功能，流程顺畅，得 5 分。</p> <p>具备核心采集与上传功能，部分辅助信息或任务联动未实现，得 3 分。</p> <p>仅支持采集填报功能，数据同步或任务接收功能不完善，得 1 分。</p> <p>无采集功能或系统无法运行，不得分。</p>	5
12		<p>7. 物候谱库信息管理工具</p> <p>实现数据导入、标准化处理、元数据管理、查询展示与分析功能，支持多种图表可视化与机器学习分析，得 5 分。</p> <p>支持数据导入与查询展示，分析能力或可视化效果有限，得 3 分。</p>	5

			提供部分录入与查询功能，数据标准化或可视化模块不完善，得1分。 无谱库管理能力或系统功能缺失，不得分。	
13		技术指标设计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详细指标设计进行评价： 1)系统技术指标设计内容完整、分析透彻，完全满足项目需求得5分； 2)系统技术指标设计内容较完整、分析较透彻，满足项目需求得3分； 3)提供了通用、简单的方案得1分； 4)未提供或方案欠佳不得分。	5
14		进度安排	(1) 投标人应充分阐述工作步骤和时间进度安排，在项目工作周期要求范围内完成并具有详细工作进度安排，得3分。 (2) 在项目工作周期要求范围内完成且工作进度安排具备执行性，得1分； (3) 时间进度安排不具备执行性或无时间进度安排，不得分。	3
15		质保服务方案	(1) 根据投标人所提供的质保服务响应时间、服务期限、服务内容的完善性、及时性，及配合采购人完成对系统用户的应用软件操作、配置、维护等内容进行综合评分。 1) 质保服务方案体现了以上全部内容且内容全面、科学合理的得4分。 2) 内容完整、合理但有瑕疵得，得2分。 3) 内容简单、存在欠缺得1分。 4) 未提供或服务方案存在重大缺陷得0分。	4
16			(2) 在质保1年的基础上，每增加一年质保期加1分，最高得2分。	2
17		培训方案	(1) 对投标人项目培训目标、任务、计划、组织等内容需求得3分； (2) 培训方案安排基本合理、清晰、可行，基本满足系统使用需求得1分； (3) 培训方案安排不够合理、清晰、可行，不能满足系统使用需求或无该项内容不得分。	3
18		拟安排的项目团队情况	(1) 项目负责人（不少于1名）： ①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高级职称，得3分；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中级职称，得1分，否则不得分。 ②具有地理信息系统或测绘或遥感或计算机或其它与软件开发相关专业背景，得2分；否则不得分。 注：需提供劳动合同或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的单位缴纳社保证明及从业相关证明材料（如：毕业证书或职称证书或资格证书或简历等证明材料），否则不得分。	5
19			(2) 驻场人员（不少于3名） ①具有相关系统测试、试运行和遥感监测相结合的工作	5

			<p>经验，配合采购人完成实际应用场景下的软件测试和试运行工作。</p> <p>②具有中级（含）以上职称。</p> <p>每同时满足一人得 1 分，本项最高得 5 分；</p> <p>注：需提供劳动合同或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的单位缴纳社保证明及从业相关证明材料（如：毕业证书或职称证书或资格证书或简历等证明材料），否则不得分。</p>	
--	--	--	--	--

第五章 采购需求

一、采购标的

1. 采购标的

包号	标的名称	数量
01	监测监管软件运维及研发升级	1 项服务
02	卫片执法多模态数据融合监测应用工具集开发	1 项服务
03	卫片执法多维度协同监管业务工具集及技术支持	1 项服务
04	国产化卫片执法持续监管一体化作业系统	1 项服务
05	新增耕地种植情况遥感监测工具软件	1 项服务

2. 项目背景/项目概述

卫片执法遥感监测工具软件升级与维护项目是耕地保护督察执法与国土空间动态监测项目和自然资源卫星遥感影像数据统筹保障的组成部分。通过研发算法、软件，以及对软件进行适应性的开发和日常使用维护，升级改造相应的模块或功能，支撑卫片执法持续监测监管和耕地种植情况在数量、质量和生态方面三位一体的监测与保护工作。

二、商务要求

1. 交付的时间和地点

- (1) 交付时间：详见三、技术要求
- (2) 交付地点：北京，采购人指定地点。

2. 付款条件（进度和方式）

详见第六章合同相关规定

4. 售后服务（质保期）

详见三、技术要求

三、技术要求

1. 基本要求

1.1 采购标的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

详见 2 服务内容及要求

1.2 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详见 2 服务内容及要求

2. 服务内容及要求

01包：监测监管软件运维及研发升级

1.建设内容及目标

针对 2025 年卫片执法持续监测监管工作的工作需要，完成卫片执法持续监督软件运行维护与升级更新，支撑卫片执法持续监测监管。同时研发典型应用感知业务模型构建与验证软件，用于支持调查监测典型业务模型的统一注册、配置、运行及管理。

2.建设内容

2.1 基本要求

针对 2025-2027 年卫片执法持续监测监管工作的工作需要，卫片执法持续监督软件运行维护与升级更新主要任务包括：1.完成新增卫片执法填报信息筛选入库工作，包括数据规范化整理、信息匹配、下发数据筛选和检查入库等；2.完成已入库信息更新工作，包括历史数据信息维护与更新、长时序影像截图更新；3.完成软件功能改造升级和扩展，包括持续整改填报模块中非粮化选择、部级抽查、外业核查、批文更新、图斑分割、整改统计等功能的升级改造，用户和权限管理模块中省级管理员功能的改造升级，信息公告模块中信息发布和信息预警功能的完善升级，以及与其他系统（综合监管平台 2.0、1.0、国土调查云）填报信息、外业核实、批文等各类信息接入的外部接口完善升级；4.完成软件日常运行维护工作，包括系统运维、技术支持、接口对接与维护等工作；5.开展国产化平台移植改造；6.完善数据加密处理解决方案，保障数据传输与存储安全；7.开发安全审计模块，实现数据流转记录、跟踪以及异常监控等，通过技术手段提高信息的可靠性和可验证性，确保下发信息和填报信息安全可靠，可验证且难以篡改。研发典型应用感知业务模型构建与验证软件主要包括：1.研发支持按分区分类分业务构建调查监测典型要素感知业务模型池构建功能模块；2.研发支持包括数据源、尺度、感知及应用等参数的要素感知业务模型统一注册、配置及管理功能模块；3.研发支持多尺度遥感影像、监控视频等数据接入功能模块，及各类感知算法的接入功

能模块；4.研发支持业务模型的运行、输出及结果分析研判等一体化管理功能模块，提供运行调用二次开发接口；5.开展面向常态化变化监测等典型调查监测业务应用验证。

2.2 功能要求

2.2.1 升级持续整改填报模块

- 升级持续整改的县级填报功能，调整县级填报页面地块信息、证明材料的页面布局及交互，增加历史举证材料和剩余未整改信息展示和查看功能，增加非粮化图斑选项，支持用户选择并上传证明材料；升级面积填报提交时的校验规则；升级批文选择功能，支持批文的模糊搜索；升级填报列表的查询条件，按需新增数据类型等查询条件，支持批量提交，支持填报明细、矢量数据下载及管理等功能。
- 升级持续整改信息在线分割功能，支持已分割图斑的分割还原和重新分割。
- 升级持续整改信息外业核查功能，支持图斑撤回发送到国土调查云外业核查 app，支持图斑多轮发送及外业核查照片信息显示。
- 升级持续整改信息逐级审核和部级抽检功能，支持批量审核，支持直辖市、省直辖等特殊行政区的跨级审核。
- 升级综合分析功能，根据要求调整并新增填报信息和整改信息的统计指标，新增非粮化图斑统计信息；导出表格支持统计单元的设置。
- 升级整改情况统计汇总功能，根据业务需要更新统计汇总规则，支持分年、分类、分区划统计汇总。
- 新增数据库操作页面，具有数据导入、导出、删除、查询和关联等功能的 web 操作界面。
- 新增填报数据在线核实页面，具有相关核实信息填写反馈功能。

2.2.2 升级用户管理模块

- 升级用户登录方式，支持输入手机号及验证码登录，提升用户登录的安全性和便捷性。
- 完善用户状态管理，支持激活、注销等多种状态的设置。
- 增加省级自建系统接口对接用户管理功能，支持按需配置权限。

2.2.3 新增在线服务模块

- 具有数据接入功能，支持多期遥感影像和图斑数据的接入。
- 具有数据查询功能，支持按时间、范围、坐标等自定义查询功能。
- 具有影像截图功能，支持用户设置截图规则并完成截图，支持截图任务的优先级设

置，内外网数据的双向流转。

- 具有成果数据的在线展示功能，支持影像截图成果的在线展示浏览。
- 具有数据下载功能，支持已完成截图任务的数据打包下载。

2.2.4 新增信息公告模块

- 具有公告发布功能，提供公告发布模板，支持管理员用户发布新的公告，支持输入公告标题、内容、分类等信息，支持选择公告状态。
- 具有公告编辑功能，支持管理员用户对已发布公告的标题、内容、分类等新的修改，记录修改人和修改时间，允许保存草稿；支持权限范围内用户删除不再需要的公告，具有删除前的二次确认功能。
- 具有公告查看功能，支持用户查看公告详细内容，支持相关附件的在线浏览及下载；支持分页查看公告列表。

2.2.5 新增在线问答机器人模块

- 具有在线填报各功能点使用说的在线自动问答功能。
- 具有统计汇总相关政策、数据筛选规则和。
- 具有公告查看功能，支持用户查看公告详细内容，支持相关附件的在线浏览及下载；支持分页查看公告列表。

2.2.6 新增外部接口

- 开发数据接口，支持国土云、执法平台 v1.0 和 v2.0 版本填报信息、批文等数据的接入；
- 开发省级自建系统数据接口，支持省级自建系统中相关数据以接口形式同步到卫片执法持续监督软件；针对以数据包形式对接的省份，制定数据包规范，完成系统适配与开发；

2.2.7 典型应用感知业务模型构建与验证软件

- 研发支持按分区分类分业务构建调查监测典型要素感知业务模型池构建功能模块；
- 研发支持包括数据源、尺度、感知及应用等参数的要素感知业务模型统一注册、配置及管理功能模块；
- 研发支持多尺度遥感影像、监控视频等数据接入功能模块，及各类感知算法的接入功能模块；
- 研发支持业务模型的运行、输出及结果分析研判等一体化管理功能模块，提供运行调用二次开发接口；

2.3 其他工作要求

2.3.1 卫片执法持续监督软件运行维护与升级更新

- 逐步开展卫片执法持续监督软件的国产化适配，按照实际业务需求进行系统迁移、数据迁移，并且保证系统业务的连续性。
- 面向部、省、市、县 2 万多用户，提供及时的技术支持；定期整理用户反馈的问题，形成问题记录文档，按不同类型问题进行汇报反馈；定期更新用户手册、常见问题解答、周报等相关文档。
- 持续维护卫片执法持续监督软件数据库中已录入的全国 2018-2023 年的土地卫片执法数据，根据要求补充接入卫片执法数据、督察数据、整改数据、回填数据、时点后整改信息等，按需修改地块信息、矢量信息、图斑信息、行政区信息等；
- 接入 2024 年度土地卫片执法数据，开展数据入库检查、整理分析、数据入库、关联挂接；
- 按季度开展 2025 年度长时序影像小片数据生产及入库；
- 完成其他技术支撑工作。

2.3.2 典型应用感知业务模型构建与验证软件

- 编制自然资源调查监测典型应用感知业务模型构建与验证软件需求与技术设计文档；
- 开展面向常态化变化监测等典型调查监测业务应用验证；

2.4 技术指标

- 支持多种矢量数据格式，包括但不限于 Shapefile、Coverage 和 KML；
- 支持多种格式附件上传、查询和下载，包括但不限于 word、pdf、jpeg、et、excel；
- 支持信息的可视化管理，提供 GIS 显示查询功能；
- 提供 B/S 界面供用户进行系统、用户和数据库的维护管理；
- 对于 B/S 界面的刷新(页面响应时间)时限：≤3 秒；
- 数据库支持不少于 4000 万条土地卫片执法数据的管理和维护。
- 支持不少于 10 个省级自建系统的数据同步对接，同步接口响应延迟不超过 5 秒。
- 支持不少于 3 万个用户在线访问和操作。
- 支持批量提交或批量审核数据不少于 1 万条。
- 持续整改信息外业核查图斑撤回状态响应时间不超过 3 秒。
- 填报明细和矢量数据下载任务响应时间不超过 5 秒。

- 在线服务模块支持单次上传矢量条数上限不低于 1000 条，影像截图任务的响应时间不超过 3 秒。

3.人员支撑要求

项目实施期间投入项目负责人负责项目组织、需求对接和业务沟通，同时派遣驻场人员进行软件测试、维护和试运行工作。

(1) 项目负责人（不少于 1 名）

- ①具有地理信息系统或测绘或遥感或计算机或其它与软件开发相关专业背景；
- ②具有 3 年以上相关工作经验；
- ③具有良好的结合软件开发、业务运行和监测应用场景进行业务沟通的能力；
- ④具有高级职称。

(2) 驻场人员（不少于 4 名）

①2 名运维人员自签订合同至合同到期后半年维保期内驻场，2 名测试和试运行人员在测试和试运行期驻场；

②具有相关系统测试、试运行和遥感监测相结合的工作经验，配合采购人完成实际应用场景下的软件测试、维护和试运行工作；

③驻场负责人可以与项目负责人为同一人，要求具备 3 年以上相关工作经验；

④其他驻场人员要求具备 1 年以上相关工作经验；

⑤具有中级（含）以上职称。

(3) ★拟派团队人员须保持稳定，投标人须作出人员承诺。项目实施期间投标人不得随意更换团队人员，投标人须采取有针对性的措施确保技术服务的连续性和服务人员的稳定性，其中项目负责人和驻场负责人不得更换，其他驻场人员更换不能超过 1 人次，如需更换人员须提前 5 个工作日征得采购人同意，且更换人员资历和技术水平不低于原人员，原人员与新派人员应同时驻场交接不少于 5 个工作日。

4.项目建设相关要求

4.1 时间安排要求

项目执行周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相关模块的升级研发工作应于 2025 年 9 月底前完成开发工作，10 月底完成相关模块的试运行，11 月底前完成优化调试。软件维保期自合同到期日起半年，质保期自合同到期日起 1 年。

4.2 交付要求

提供成果如下表所示，提交形式为光盘 2 套（电子版），纸质文档 3 套。

交付内容：

卫片执法持续监督软件：

交付内容	形式
设计阶段	
软件接口设计说明	纸质、电子版
软件概要设计	纸质、电子版
软件详细设计	纸质、电子版
开发阶段	
各升级和新增模块源代码及安装光盘	主程序、库的源代码、配置文件电子版等
软件测试计划	纸质、电子版
软件测试说明	纸质、电子版
软件测试报告	纸质、电子版
软件试运行报告	纸质、电子版
软件说明书（包括二次开发接口说明）	纸质、电子版
用户手册	纸质、电子版
培训教材	纸质、电子版
验收阶段	
软件第三方测试报告	纸质、电子版
软件开发工作报告	纸质、电子版
软件开发技术报告	纸质、电子版

4.3 典型应用感知业务模型构建与验证软件：

交付内容	形式
设计阶段	
软件接口设计说明	纸质、电子版
软件概要设计	纸质、电子版
软件详细设计	纸质、电子版
开发阶段	
源代码及安装光盘	主程序、库的源代码、配置文件电子版等
软件测试计划	纸质、电子版
软件测试说明	纸质、电子版
软件测试报告	纸质、电子版
软件试运行报告	纸质、电子版
软件说明书（包括二次开发接口说明）	纸质、电子版
用户手册	纸质、电子版
培训教材	纸质、电子版
验收阶段	

软件第三方测试报告	纸质、电子版
软件开发工作报告	纸质、电子版
软件开发技术报告	纸质、电子版

统一提交成果：

交付内容	形式
项目实施方案	纸质、电子版
项目第三方审计报告	纸质
工作总结报告	纸质、电子版
决算报告	纸质、电子版

4.4 技术响应要求

- 投标人在技术建议书中应对相关技术要求逐条答复、具体说明。
- 软件稳定性好，可扩展性强，灵活配置，二次开发集成能力强，模块化设计，具有良好的二次开发性和可扩充性。
- 本项目所采购的产品应提供安装集成服务，负责采购产品的安装调试以及与现有设备、软件的集成调试工作。

4.5 项目管理要求

- 配置管理要求：投标人应对所有正式产品（包括文档、程序源代码和数据）进行有效的控制和管理。
- 质量管理要求：投标人应制定详细的质量保证计划，制定切实可行的质量保证措施，并确保措施确实执行。
- 风险管理要求：投标人应对项目的风险要有详细的分析，无论是环境因素、人力因素还是物质因素的原因，都应有先期预见性，要有可靠的控制手段加以防范，将风险所造成的影响降到最低点。

4.6 软件开发要求

- 开发规范与标准：软件开发应严格按照按软件工程的方法进行组织。采用面向对象的分析和设计方法。
- 开发语言和方法：软件开发必须采用通用开发工具进行开发。
- 软件适应性：软件应能保障软件在模块级别上可拆分、可复用、可重组、可定制、可扩展，同时可实现软件的远程部署和安装。
- 质量要求：投标人应保证本合同项下提供的全部产品符合工程各项质量要求；如存在缺陷，必须及时按采购人要求予以修补和升级，费用由投标人承担。
- 稳定性与可靠性要求：软件具有较高的可靠性，遵循国家和行业标准中的软件工程、

测试和集成规范，制定合理的接口，采用系统自动恢复和人工补救等方式，关键高可用业务应在 10 分钟内恢复运行状态。

- **安全性要求：**确保功能模块不会由于自身的故障或失效导致其它部分相继失效甚至崩溃的特性（如不正常地持续占用大量 CPU、内存、I/O 等计算机资源，导致其它部分无法运行。应当制定完整的故障隔离、规避和恢复策略，确保运行的正常与安全；
- **兼容性要求：**在充分理解用户需求和业务流程的基础上，制定的统一接口规范，确保新建系统能按照规范完成系统建设。
- **可扩展性要求：**软件应必须具有良好的可扩展性，以便适应未来的工作模式、业务需求，在数据不断增加、数据量不断加大的情况下，软件能够在现有框架下，通过增加节点、配置和接口等方式方便地实现扩展，满足系统扩展的需要。
- **易用性要求：**软件应该具备方便、友好的操作界面。此外，软件尽可能实现自动运行，减少人工干预。在日常的业务运行中，每天 24 小时不间断的运行。
- **易维护性要求：**除了要求软件本身具有良好的维护性外，还应当拥有离线的维护环境，以便在不影响正常业务的情况下进行软件的维护工作。

4.7 质保服务要求

- 1 年质保期内，投标人负责对其开发的相关功能进行维护，不收取额外费用。在质保期内，投标人应提供 7×24 小时的响应服务。
- 在出现故障驻场人员无法解决时，投标人根据采购人的要求安排经验丰富且熟悉业务的技术人员到达现场，在保证系统正常运转的前提下，协助采购人的各项工作，提供全方位的技术支持服务。
- 需求变更，在建设过程和质保过程中，投标人需完全响应对业务系统进行各项改进和完善的需求，提出并实施系统调整、改进方案；对于验收以后的开发，投标人提供各种有效的技术支持。

4.8 培训要求

- **培训地点：**北京
- **培训次数：**不少于 2 次
- 投标人应针对本系统的最终业务操作用户和系统运行维护用户提供分层次培训，提供包括一对一培训、现场培训、集中培训等灵活多样的培训方式。
- 对于一般工作人员，应能灵活操作软件，对于系统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要能够达

到独立操作、分析、判断、解决、排除系统一般故障问题。

- 主要培训内容包括：系统软件的结构、功能、数据结构与数据来源、安装、运行管理与维护、以及使用等。
- 培训教材要求：教材应包含系统的使用说明书、操作手册、安装配置手册、维护手册等必要文档。
- 除培训计划外，在设备运行期间若采购人有培训要求，投标人应根据实际情况而协助采购人完成相关培训。

4.9 ★产权与保密要求

- 投标人应对采购人提供的所有资料和实施各任务过程中接触的资料均予以保密，并承诺为采购人完成开发任务时不抄袭任何他人产品或侵犯他方的知识产权。
- 投标人在本项目开展过程中，根据项目需要若开展了有针对性的技术攻关，则相应的科研成果发表或专利申请等应以采购人为第一申请单位。
- 投标人为采购人提供的并且已被支付的全部产品（包括软件和文档）的所有权均属采购人所有。为便于系统的运行和维护，在系统验收时，采购人要求应用软件投标人提供全部系统开发源代码并移交采购人，采购人负有保密的责任，承诺不将该部分源码公开或用于二次开发以外使用。如采购人有二次开发需求，投标人应承诺协助实现。

4.10 项目验收要求

- 中标人在验收之前必须提供给采购人详细的工作报告和测试报告。
- 产品验收通过后，投标人必须按验收评审意见，做好后续工作，并在得到采购人认可后，按合同书要求，办理项目完结手续。
- 产品在应用阶段出现的问题，中标人应无条件地进行修改，调试。
- 软件验收要依照相关国家和行业标准、合同规定要求、招标响应文件规定进行。

02包：卫片执法多模态数据融合监测应用工具集开发

1.建设内容及目标

完成卫片执法多模态数据融合监测应用工具集开发,包括卫片执法多模态数据汇聚与治理工具、多模态时序遥感数据协同监测应用工具。

2.建设内容

2.1 基本要求

卫片执法多模态数据汇聚与治理工具实现多源多模态数据汇聚、接入与统一管理,通过编排时空算子形成计算 workflow 实现多模态数据在线计算分析,支持依托 DeepSeek 等大语言模型等自然语言交互检索及多模态条件跨模态检索,支持多维多尺度可视化服务,形成卫星、无人机、视频、网络开源等天空地网一体化监测网络设计方案,以提升卫片执法多模态数据处理与分析的效率提升。

卫片执法多模态时序遥感数据协同监测应用工具实现监测应用数据预处理、特征融合、逐时相分类、时序变化解译模型构建、时序变化信息提取、时间序列后处理、形态学处理、知识优化处理、条件随机场优化等功能,支撑卫片执法持续监测应用。

2.2 功能要求

2.2.1 卫片执法多模态数据汇聚与治理工具

2.2.1.1 天空地网一体化监测网络设计方案

形成卫星、无人机、视频、矢量、表格文档、网络开源等天空地网一体化监测网络顶层设计方案。

2.2.1.2 卫片执法多模态数据汇聚软件

- 多模态数据治理模块:支持对遥感影像和图斑矢量的汇聚、接入和统一管理。
- 分布式数据网络模块:支持通过互联网接入开源遥感影像数据,形成统一的分布式数据网络。
- 多源数据标准化目录构建模块:构建统一的空间时空元数据目录,实现元数据的规范化描述与快速检索。
- 数据服务管理模块:支持基于接入数据创建图层,发布在线数据服务;支持对数据服务的统一管理。
- 时空算子管理模块:支持云原生时空算子的新增、修改和管理,支持用户自主上传、

封装算子。

2.2.1.3 卫片执法多模态数据治理软件

- 零代码在线计算模块：支持通过编排时空算子的形式，形成计算 workflow，开展多模态数据在线计算和分析工作。
- 多模态遥感数据智能对齐模块：支持根据坐标系、时间序列、分辨率等实现多源数据的对齐，支持跨源数据融合分析与语义关联。
- 自然语言交互检索模块：支持根据自然语言实现数据检索，依托 DeepSeek 等大语言模型，准确识别用户查询中的关键要素，转换为平台内部的查询语言或参数设置，实现直观、便捷的数据检索。
- 跨模态检索模块：支持以图搜图、自然语言、关键字等多模态条件对汇聚数据进行检索。
- 多维多尺度可视化服务：支持 2 维、2.5 维、3 维时空渲染，提供交互式制图功能，支持用户自定义可视化。
- 多模态数据跨网跨域联通：实现内网、外网等数据跨网、跨域联通。

2.2.2 卫片执法多模态数据融合工具

2.2.2.1 卫片执法多模态数据特征融合

- 卫片执法多模态数据联合表征：对遥感、视频、矢量、表格文档等多模态数据，实现空间形态、光谱、时序、语义等属性的联合统一特征表达；
- 跨模态遥感数据特征融合模块：实现将卫星、视频等的时间演化特征等多层次特征进行融合表达，实现影像、视频、文本等跨模态数据的融合应用。
- 多模态遥感影像协同信息增强：实现多模态遥感数据协同应用信息增强，实现特征同化、对齐；

2.2.2.2 卫片执法多模态数据自适应优选

- 多模态监测数据自适应优选：基于大模型等技术，对多模态影像、样本标签、历史图斑等数据，实现特征与模态的适应优选、组合、适配。
- 多模态监测数据包自适应构建模块：构建多模态数据立方体，自适应构建多模态应用数据包。
- 多模态数据可视化处理模块：支持将卫片执法多模态遥感数据及其融合信息提取结果导入并进行可视化，需支持的多模态遥感数据包括影像、视频、矢量、表格文档等。

2.1 其他工作要求

2.3.1 卫片执法多模态数据汇聚与治理工具

- 功能开发和运行不依赖 ArcGIS 等第三方商用软件，所有功能模块要求使用 Java、Python 进行研发，并向采购人提供软件源代码。

2.3.2 卫片执法多模态时序遥感数据协同监测应用工具

- 功能开发和运行不依赖 ArcGIS 等第三方商用软件、平台、类库，所有功能模块要求使用 C++、Python 进行研发，并向采购人提供软件源代码。
- 跨平台兼容性，支持在不同操作系统（如 Windows、Linux 等）上稳定运行，为用户提供了更加便捷和灵活的使用方式。
- 可执行软件需满足无限制授权，可无限复制部署。

2.2 技术指标

2.4.1 卫片执法多模态数据汇聚与治理工具

- 支持 CogTiff、NetCDF、Shapfile、GeoJSON 等格式数据的接入。
- 汇聚开源遥感影像元数据不少于 100 万景；
- 在线数据实体汇聚成功率高于 95%；
- 接入时空分析算子不少于 20 个；
- 百万级遥感影像分布式检索速度可达秒级；
- 自然语言交互检索结果与用户查询意图的相关性评分不低于 0.8（总分为 1）；
- 跨模态检索准确率不低于 85%；
- 核心算法支持跨平台处理；
- 支持单机或云原生弹性部署；
- 相关功能模块支持以 Restful API 接口形式调用；
- 软件的稳定性强；可以对异常数据有一定的容错性，保证 7*24 小时连续运行。

2.4.2 卫片执法多模态数据融合工具

- 实现 5 种以上尺度或载荷类型的遥感影像时空特征融合及验证；
- 跨模态实现影像、视频、文本等 3 类以上跨模态数据融合及验证；
- 多模态融合验证，分类精度不低于 90%，变化识别时间准确率不低于 90%；
- 单机单线程（基于 CPU 2.6GHz 双核、内存 16GB、RTX3080 16GB 显存或同等环境）完成时序变化检测、逐时相分类，1 万个图斑耗时不超过 1 小时；
- 核心算法支持在不同操作平台（如 Windows、Linux 等）上运行，确保跨平台的高

效处理能力。

- 支持单机或集群处理；
- 相关功能模块支持界面操作、命令行运行及接口调用；
- 软件的稳定性强；可以对异常数据有一定的容错性，保证 7*24 小时连续运行。

3. 履约能力

为完成本项目需求，投标单位应具备本项目相关的技术储备，如大数据处理、人工智能与自动化、数据管理、地图服务、数据检索、遥感监测、信息安全等的相关高水平论文、专利、软著、标准等方面技术储备。

4. 人员支撑要求

项目实施期间投入项目负责人负责项目组织、需求对接和业务沟通，项目软件开发期间投入的软件开发人员不少于 6 名；在系统安装、测试、试运行和维护期间，根据采购人要求，派遣不少于 3 名运维人员配合采购人完成实际应用场景下的系统测试、试运行和维护等工作。

(1) 项目负责人（不少于 1 名）

- ① 具有高级职称；
- ② 具有 5 年（含）以上相关工作经验；
- ③ 具有良好的结合软件开发、业务运行和监测应用场景进行业务沟通的能力；

(2) 软件开发人员（不少于 6 名）和运维人员（不少于 3 名）

- ① 具有遥感或地理或测绘或计算机、信息系统或其它与软件开发相关的专业和工作经历；
- ② 具有遥感、地理、计算机相关专业中级（含）以上职称。

(4) ★拟派团队人员须保持稳定，投标人须作出人员承诺。项目实施期间投标人不得随意更换团队人员，投标人须采取有针对性的措施确保技术服务的连续性和服务人员的稳定性，其中项目负责人不得更换，如需更换人员须提前 5 个工作日征得采购人同意，且更换人员学历、资历和技术水平不低于原人员。

5. 项目建设相关要求

4.1 时间安排要求

软件开发周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结束。软件维保期自合同到期日起半年，质保期自合同到期日起 1 年。具体进度安排如下：

阶段	计划完成时间	基本要求
----	--------	------

阶段	计划完成时间	基本要求
软件设计	合同签订后15日	根据合同和总体方案设计的要求，进行软件方案设计。
软件基本功能模块实现	2025年6月30日	完成软件的算法实现，满足基本任务需求。
软件系统初级版本实现	2025年8月31日	完成软件的初级版本开发，满足基础业务运行需求。进行软件安装、测试。
软件优化	2025年10月31日	完成算法优化，完成软件的开发，基本实现技术指标要求。进入试运行阶段。
成果材料准备	2025年12月31日	完成测试，具备验收相关条件，按项目总体进度要求配合相关验收。
软件运行维护	1年期	完成功能优化、软件维护，处理质量、效率提升等。完成并移交此合同规定的所有项目材料。

4.2 交付要求

项目最终交付成果内容如下表，提交形式为光盘 2 套（电子版），纸质文档 3 套。

交付内容	形式
项目实施方案	纸质、电子版
各模块源代码及安装包	主程序、库的源代码、配置文件电子版等
用户使用手册 (包括安装使用说明、二次开发接口说明等)	纸质、电子版
软件测试报告	纸质、电子版
项目验收报告	纸质、电子版
项目决算报告	纸质、电子版

4.3 技术响应要求

- 投标人在技术建议书中应对相关技术要求逐条答复、具体说明。
- 软件稳定性好，可扩展性强，灵活配置，二次开发集成能力强，模块化设计，具有良好的二次开发性和可扩充性。
- 本项目所采购的产品应提供安装集成服务，负责采购产品的安装调试以及与现有设备、软件的集成调试工作。

4.4 项目管理要求

- 配置管理要求：投标人应对所有正式产品（包括文档、程序源代码和数据）进行有效的

控制和管理。

- **质量管理要求：**投标人应制定详细的质量保证计划，制定切实可行的质量保证措施，并确保措施确实执行。
- **风险管理要求：**投标人应对项目的风险要有详细的分析，无论是环境因素、人力因素还是物质因素的原因，都应有先期预见性，要有可靠的控制手段加以防范，将风险所造成的影响降到最低点。

4.5 软件开发要求

- **开发规范与标准：**软件开发应严格按照按软件工程的方法进行组织。采用面向对象的分析和设计方法。
- **开发语言和方法：**软件开发必须采用通用开发工具进行开发。
- **软件适应性：**软件应能保障软件在模块级别上可拆分、可复用、可重组、可定制、可扩展，同时可实现软件的远程部署和安装。
- **质量要求：**投标人应保证本合同项下提供的全部产品符合工程各项质量要求；如存在缺陷，必须及时按采购人要求予以修补和升级，费用由投标人承担。
- **稳定性与可靠性要求：**软件具有较高的可靠性，遵循国家和行业标准中的软件工程、测试和集成规范，制定合理的接口，采用系统自动恢复和人工补救等方式，关键高可用业务应在 10 分钟内恢复运行状态。
- **安全性要求：**确保功能模块不会由于自身的故障或失效导致其它部分相继失效甚至崩溃的特性（如不正常地持续占用大量 CPU、内存、I/O 等计算机资源，导致其它部分无法运行。应当制定完整的故障隔离、规避和恢复策略，确保运行的正常与安全；
- **兼容性要求：**在充分理解用户需求和业务流程的基础上，制定的统一接口规范，确保新建系统能按照规范完成系统建设。
- **可扩展性要求：**软件应必须具有良好的可扩展性，以便适应未来的工作模式、业务需求，在数据不断增加、数据量不断加大的情况下，软件能够在现有框架下，通过增加节点、配置和接口等方式方便地实现扩展，满足系统扩展的需要。
- **易用性要求：**软件应该具备方便、友好的操作界面。此外，软件尽可能实现自动运行，减少人工干预。在日常的业务运行中，每天 24 小时不间断的运行。
- **易维护性要求：**除了要求软件本身具有良好的维护性外，还应当拥有离线的维护环境，以便在不影响正常业务的情况下进行软件的维护工作。

4.6 质保服务要求

- 1年质保期内，投标人负责对其开发的相关功能进行维护，不收取额外费用。在质保期内，投标人应提供7×24小时的响应服务。
- 在出现故障驻场人员无法解决时，投标人根据采购人的要求安排经验丰富且熟悉业务的技术人员到达现场，在保证系统正常运转的前提下，协助采购人的各项工作，提供全方位的技术支持服务。
- 需求变更，在建设过程和质保过程中，投标人需完全响应对业务系统进行各项改进和完善的需求，提出并实施系统调整、改进方案；对于验收以后的开发，投标人提供各种有效的技术支持。

4.7 培训要求

- 培训地点：北京
- 培训次数：不少于2次
- 投标人应针对本系统的最终业务操作用户和系统运行维护用户提供分层次培训，提供包括一对一培训、现场培训、集中培训等灵活多样的培训方式。
- 对于一般工作人员，应能灵活操作软件，对于系统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要能够达到独立操作、分析、判断、解决、排除系统一般故障问题。
- 主要培训内容包括：系统软件的结构、功能、数据结构与数据来源、安装、运行管理与维护、以及使用等。
- 培训教材要求：教材应包含系统的使用说明书、操作手册、安装配置手册、维护手册等必要文档。
- 除培训计划外，在设备运行期间若采购人有培训要求，投标人应根据实际情况而协助采购人完成相关培训。

4.8 ★产权与保密要求

- 投标人应对采购人提供的所有资料和实施各任务过程中接触的资料均予以保密，并承诺为采购人完成开发任务时不抄袭任何他人产品或侵犯他方的知识产权。
- 投标人在本项目开展过程中，根据项目需要若开展了有针对性的技术攻关，则相应的科研成果发表或专利申请等应以采购人为第一申请单位。
- 投标人为采购人提供的并且已被支付的全部产品（包括软件和文档）的所有权均属采购人所有。为便于系统的运行和维护，在系统验收时，采购人要求应用软件投标人提供全

部系统开发源代码并移交采购人，采购人负有保密的责任，承诺不将该部分源码公开或用于二次开发以外使用。如采购人有二次开发需求，投标人应承诺协助实现。

4.9 项目验收要求

- 中标人在验收之前必须提供给采购人详细的工作报告和测试报告。
- 产品验收通过后，投标人必须按验收评审意见，做好后续工作，并在得到采购人认可后，按合同书要求，办理项目完结手续。
- 产品在应用阶段出现的问题，中标人应无条件地进行修改，调试。
- 软件验收要依照相关国家和行业标准、合同规定要求、招标响应文件规定进行。

03包：卫片执法多维度协同监管业务工具集及技术支撑

1.建设内容及目标

综合利用国土卫星影像及其他民商卫星的光学、SAR、高光谱等多源卫星影像开展协同监测，完成卫片执法多维度协同监管业务工具集研发部署及测试等工作。工具集支持利用光学、SAR、高光谱等遥感影像的协同监测，支持违法用地整改进展情况的协同监测，支持耕地种植情况监测与点状要素目标检测，支持外部卫星数据的引接治理。

2.建设内容

2.1 基本要求

卫片执法多维度协同监管业务工具集及技术支撑主要包括卫片执法多维度协同监管业务工具集及技术支撑服务两部分，其中工具集研发包括：1.耕地非农化整改进展协同监测模块；2.耕地非粮化整改进展协同监测模块；3.拆除复耕进展监测结果整理分析模块；4.耕地种植属性协同监测模块；5.点状要素目标检测模块；6.外部影像接入模块；7.整改进展数据治理模块。在研发过程中充分应用新技术、新方法，通过智能模型提高工具智能化自动化水平。在完工具集的研发基础上还需完成工具集测试与培训、项目规划与设计、报告编写等技术支撑。

2.2 功能要求

2.2.1 耕地非农化整改进展协同监测

- 具有国家重要控制线监测功能，支持自动叠加“三区三线”（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城镇开发边界）矢量数据，识别违规占用控制线范围的图斑并对识别成果进行展示；
- 具有非农化整改进展长时序分析功能，支持基于时序变化特征的各整改类型分析

2.2.2 耕地非粮化整改进展协同监测

- 具有多模态影像接入功能，支持在BS端批量接入光学、SAR、高光谱影像数据，并支持叠加耕地范围、基本农田矢量数据进行可视化查看；
- 具有耕地非粮化整改进展协同监测功能，支持在BS端接入耕地范围、基本农田矢量数据等先验知识，并使用多时相光学、SAR、高光谱影像数据协同提取非粮化整改图斑并进行可视化展示；
- 具有非粮化整改进展长时序分析功能，支持基于时序变化特征的各整改类型分析

2.2.3 拆除复耕进展监测结果整理分析

- 具有拆除复耕进展监测结果数据接入功能，支持对拆除复耕情况的表格和矢量数据导入，表格格式包括 et、xlsx 矢量格式包括 shp、gdb 等，支持矢量数据上图展示；
- 具有拆除复耕进展监测结果整理功能，并支持在 BS 端进行人工复核；
- 具有拆除复耕进展监测结果长时序综合分析功能，能够按行政区/格网单元、整改进展情况、持续整改状态等指标统计各年拆除复耕图斑的个数和面积，支持导出统计表格和涉及的图斑矢量，支持按模板导出报告；
- 具有拆除复耕进展监测结果综合分析信息可视化展示的功能，能够以大屏形式展示各年各行政/格网区域的整改进展情况；

2.2.4 耕地种植属性协同监测

- 具有典型区域主要粮食作物识别功能，支持利用高光谱等多源卫星遥感数据协同提取水稻、小麦、玉米等主要粮食作物；
- 具有典型区域主要非粮食作物识别功能，支持利用高光谱等多源卫星遥感数据协同提取油菜等主要非粮食作物；

2.2.5 点状要素目标检测

- 具有点状要素检测功能，支持以光学、SAR 等数据、点状要素特征库等信息为输入，协同提取点状图斑信息，类型包括风电塔架、采油井、光伏、火电站等；
- 具有点状目标定位功能，支持对点状目标进行投影定位并输出目标大地坐标及高程信息；

2.2.6 外部影像接入

- 具有影像引接功能，支持对 Sentinel 等外部卫星影像的批量下载、引接和预处理，可支持多种影像数据格式的引接，如 GeoTIFF、IMG、COG 等；支持自动和手动两种方式引接；支持对影像数据进行坐标转换、波段转换、格式转换等预处理操作；
- 具有影像查询、浏览功能，支持按空间、时间、属性等条件检索影像立方体中的时序影像切片并进行可视化浏览，支持按格网对时序影像切片频次进行渲染展示；
- 具有影像数据处理功能，支持对光学、高光谱等 DOM 影像进行时空格网剖分，质量标记等操作；

2.2.7 整改进展数据治理

- 支持对时空立方体影像切片进行统一分辨率、均衡辐射等处理，生成高质量可用于智能解译的应用就绪型卫星遥感数据底图；
- 具有光学影像超分重建功能，支持以格网为单位对十米级影像切片进行超分辨率重建。

2.3 其他工作要求

- 与已有监测类系统可实现插拔式工具集成挂接。
- 与现有系统及数据库能够通过接口形成数据共享。
- 开展软件整体测试，编写软件使用说明、接口说明、技术报告等。
- 选择示范区开展应用验证与测试。

2.4 技术指标

- 支持 Sentinel 系列等外部影像数据批量引接与管理，支持不少于 15 颗国土资源卫星影像数据的引接与管理，包括光学、SAR、高光谱 DOM 影像；
- 时空格网剖分支持按投影带、百公里、十公里三级剖分存储管理，在此基础上支持指定尺度的动态剖分细化，支持以格网为单位进行超分辨率重建；
- 支持对格网影像进行质量标记，标记内容包括云量、清晰度、影像有效区占比等，支持基于质量标记成果融合多期影像生成高质量数据；
- 以 2 米分辨率影像为输入，底图生产效率 ≥ 6 万平方公里/天；
- 根据自定义规则，支持对拆除复耕情况的表格和矢量数据进行整理分析，表格式包括 et、xlsx 矢量格式包括 shp、gdb 等；
- 拆除复耕情况数据整理效率，每分钟处理 1000 条以上；
- 支持对拆除复耕情况整理成果进行人工复核；
- 典型区域主要粮食作物（水稻、小麦、玉米等）识别精度 $\geq 80\%$ ，主要非粮食作物（油菜等）识别精度 $\geq 80\%$ ；
- 典型区域多维度协同全要素变化监测精度 $\geq 70\%$ ；
- 点状要素协同提取精度 $\geq 85\%$ ；
- 支持对耕地非农化、非粮化等特定目标的时序监测，具备不少于 6 期影像的协同持续监测能力。

3.人员支撑要求

项目实施期间投入项目负责人负责项目组织、需求对接和业务沟通，同时派遣驻场人员

进行软件测试、维护和试运行工作。

(1) 项目负责人（不少于 1 名）

- ①具有地理信息系统或测绘或遥感或计算机或其它与软件开发相关专业背景；
- ②具有 3 年（含）以上相关工作经验；
- ③具有良好的结合软件开发、业务运行和监测应用场景进行业务沟通的能力；
- ④具有高级职称。

(2) 驻场人员（不少于 2 名）

①具有相关系统开发、测试、试运行和遥感监测相结合的工作经验，配合采购人完成实际应用场景下的软件测试、维护和试运行工作；

②驻场负责人可以与项目负责人为同一人，要求具备高级职称，要求 3 年（含）以上相关工作经验；

③其他驻场人员要求具备中级职称，要求 1 年（含）以上相关工作经验；

④2 名测试和试运行人员在测试和试运行期驻场；

(3) 拟派团队人员须保持稳定，投标人须作出人员承诺。项目实施期间投标人不得随意更换团队人员，投标人须采取有针对性的措施确保技术服务的连续性和服务人员的稳定性，其中项目负责人和驻场负责人不得更换，其他驻场人员更换不能超过 1 人次，如需更换人员须提前 5 个工作日征得采购人同意，且更换人员学历、资历和技术水平不低于原人员，原人员与新派人员应同时驻场交接不少于 5 个工作日。

4.项目建设相关要求

4.1 时间安排要求

项目执行周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相关模块的升级研发工作应于 2025 年 10 月底前完成开发工作，11 月底完成相关模块的试运行，12 月底前完成优化调试。软件维保期自合同到期日起半年，质保期自合同到期日起 1 年。

4.2 交付要求

提供成果如下表所示，提交形式为光盘 2 套（电子版），纸质文档 3 套。

交付内容

交付内容	形式
设计阶段	
项目实施方案	纸质、电子版
软件接口设计说明	纸质、电子版

软件概要设计	纸质、电子版
软件详细设计	纸质、电子版
开发阶段	
源代码及安装光盘	主程序、库的源代码、配置文件电子版等
软件测试计划	纸质、电子版
软件测试说明	纸质、电子版
软件测试报告	纸质、电子版
软件试运行报告	纸质、电子版
软件说明书（包括二次开发接口说明）	纸质、电子版
用户手册	纸质、电子版
培训教材	纸质、电子版
验收阶段	
软件第三方测试报告	纸质、电子版
项目第三方审计报告	纸质
软件开发工作报告	纸质、电子版
软件开发技术报告	纸质、电子版
项目决算报告	纸质、电子版

4.3 技术响应要求

- 投标人在技术建议书中应对相关技术要求逐条答复、具体说明。
- 软件稳定性好，可扩展性强，灵活配置，二次开发集成能力强，模块化设计，具有良好的二次开发性和可扩充性。
- 本项目所采购的产品应提供安装集成服务，负责采购产品的安装调试以及与现有设备、软件的集成调试工作。

4.4 项目管理要求

- 配置管理要求：投标人应对所有正式产品（包括文档、程序源代码和数据）进行有效的控制和管理。
- 质量管理要求：投标人应制定详细的质量保证计划，制定切实可行的质量保证措施，并确保措施确实执行。
- 风险管理要求：投标人应对项目的风险要有详细的分析，无论是环境因素、人力因素还是物质因素的原因，都应有先期预见性，要有可靠的控制手段加以防范，将风险所造成的影响降到最低点。

4.5 软件开发要求

- 开发规范与标准：软件开发应严格按照按软件工程的方法进行组织。采用面向对象的分析和设计方法。

- 开发语言和方法：软件开发必须采用通用开发工具进行开发。
- 软件适应性：软件应能保障软件在模块级别上可拆分、可复用、可重组、可定制、可扩展，同时可实现软件的远程部署和安装。
- 质量要求：投标人应保证本合同项下提供的全部产品符合工程各项质量要求；如存在缺陷，必须及时按采购人要求予以修补和升级，费用由投标人承担。
- 稳定性与可靠性要求：软件具有较高的可靠性，遵循国家和行业标准中的软件工程、测试和集成规范，制定合理的接口，采用系统自动恢复和人工补救等方式，关键高可用业务应在 10 分钟内恢复运行状态。
- 安全性要求：确保功能模块不会由于自身的故障或失效导致其它部分相继失效甚至崩溃的特性（如不正常地持续占用大量 CPU、内存、I/O 等计算机资源，导致其它部分无法运行。应当制定完整的故障隔离、规避和恢复策略，确保运行的正常与安全；
- 兼容性要求：在充分理解用户需求和业务流程的基础上，制定的统一接口规范，确保新建系统能按照规范完成系统建设。
- 可扩展性要求：软件应必须具有良好的可扩展性，以便适应未来的工作模式、业务需求，在数据不断增加、数据量不断加大的情况下，软件能够在现有框架下，通过增加节点、配置和接口等方式方便地实现扩展，满足系统扩展的需要。
- 易用性要求：软件应该具备方便、友好的操作界面。此外，软件尽可能实现自动运行，减少人工干预。在日常的业务运行中，每天 24 小时不间断的运行。
- 易维护性要求：除了要求软件本身具有良好的维护性外，还应当拥有离线的维护环境，以便在不影响正常业务的情况下进行软件的维护工作。

4.6 质保服务要求

- 1 年质保期内，投标人负责对其开发的相关功能进行维护，不收取额外费用。在质保期内，投标人应提供 7×24 小时的响应服务。
- 在出现故障驻场人员无法解决时，投标人根据采购人的要求安排经验丰富且熟悉业务的技术人员到达现场，在保证系统正常运转的前提下，协助采购人的各项工作，提供全方位的技术支持服务。
- 需求变更，在建设过程和质保过程中，投标人需完全响应对业务系统进行各项改进和完善的需求，提出并实施系统调整、改进方案；对于验收以后的开发，投标人提供各种有效的技术支持。

4.7 培训要求

- 培训地点：北京
- 培训次数：不少于 2 次
- 投标人应针对本系统的最终业务操作用户和系统运行维护用户提供分层次培训，提供包括一对一培训、现场培训、集中培训等灵活多样的培训方式。
- 对于一般工作人员，应能灵活操作软件，对于系统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要能够达到独立操作、分析、判断、解决、排除系统一般故障问题。
- 主要培训内容包括：系统软件的结构、功能、数据结构与数据来源、安装、运行管理与维护、以及使用等。
- 培训教材要求：教材应包含系统的使用说明书、操作手册、安装配置手册、维护手册等必要文档。
- 除培训计划外，在设备运行期间若采购人有培训要求，投标人应根据实际情况而协助采购人完成相关培训。

4.8 ★产权与保密要求

- 投标人应对采购人提供的所有资料和实施各任务过程中接触的资料均予以保密，并承诺为采购人完成开发任务时不抄袭任何他人产品或侵犯他方的知识产权。
- 投标人在本项目开展过程中，根据项目需要若开展了有针对性的技术攻关，则相应的科研成果发表或专利申请等应以采购人为第一申请单位。
- 投标人为采购人提供的并且已被支付的全部产品（包括软件和文档）的所有权均属采购人所有。为便于系统的运行和维护，在系统验收时，采购人要求应用软件投标人提供全部系统开发源代码并移交采购人，采购人负有保密的责任，承诺不将该部分源码公开或用于二次开发以外使用。如采购人有二次开发需求，投标人应承诺协助实现。

4.9 项目验收要求

- 中标人在验收之前必须提供给采购人详细的工作报告和测试报告。
- 产品验收通过后，投标人必须按验收评审意见，做好后续工作，并在得到采购人认可后，按合同书要求，办理项目完结手续。
- 产品在应用阶段出现的问题，中标人应无条件地进行修改，调试。
- 软件验收要依照相关国家和行业标准、合同规定要求、招标响应文件规定进行。

04包：国产化卫片执法持续监管一体化作业系统

1.建设内容及目标

建设面向自然资源监测时空大数据的智能化解译、空间处理分析、可视化计算分析于一体的综合性技术能力国产化底座，全面支撑一体化监测感知采集、数据综合治理、数据挖掘分析和业务共享服务，实现监测监管对象的前世今生、完整画像，为强化执法监督、跟踪问题整改、加强原因分析、违法态势分析与预警提供支撑。

2.建设内容

2.1 基本要求

国产化卫片执法持续监管一体化作业系统包括以下模块：1.卫星遥感信息处理模块，包含多模态卫星遥感数据采集、多模态卫星遥感数据处理、遥感 AI 智能解译框架搭建；2.协同处理编辑模块，支持三类用户角色（协作、校审、管理）进行业务图斑数据在线编辑、同步处理，满足跨部门工作人员协同完成在线解译、质量审核和进度查看的要求；3.大数据舆情采集与处理模块，集成舆情监测大模型，实时收集社交媒体、新闻网站等平台上的自然资源相关舆情数据并进行分析，实现多维度数据可视化和报告自动生成；4.挖掘分析与态势感知模块，围绕特定业务主题，如高尔夫球场、违建别墅、大棚房、违法用地等清理整治工作，提供多时序、多维度的一体化挖掘分析能力，结合动态可视化工具，实现对资源状态和变化的持续监控；5.应用场景管理配置模块，利用自定义配置引擎技术，支持用户根据实际需求进行自然资源持续监测监管各类应用场景个性化设置与搭建，为自然资源全生命周期监管提供支撑；6.运维管理模块，构建统一的用户管理中心，覆盖多级多类用户体系，实行用户管理与业务管理的一体化贯通，确保各业务应用并行不悖；7.非自然资源部门实地核查 APP，提供动态记录巡查路线、地理位置、边界范围及现场数据记录的功能；8.系统接口开发支持与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自然资源内部及非自然资源业务系统的数据交互。。

2.2 功能要求

2.2.1 卫星遥感信息预处理模块

- 具有多模态卫星遥感数据采集接入和数据预处理功能，能够接入外部已有卫星遥感数据，并利用内置算法根据业务需要进行数据预处理；
- 具有数据管理功能，支持对系统生成和直接接入的各类数据及元数据进行统一管理，

具有图形化的界面实现对包括但不限于数据入库、删除、更新、备份、进行逻辑关联等操作；

2.2.2 协同处理编辑模块

- 提供用户管理功能，支持根据技术流程、任务分工和实际作业情况设置不同层级用户。
- 提供任务创建及管理功能，任务分工人员创建协同勾绘任务。
- 内置图斑编辑工具，便于作业人员进行线上图斑及属性编辑等功能，提供上传、下载功能，提供线上编辑及线下编辑两种模式。
- 提供线下编辑结果上传功能。
- 具有生产质检功能，提供图斑图形检查、属性检查等功能，便于对生产图斑进行自检、质检。
- 具有进度控制功能，管理人员可全程跟踪记录各级用户任务接收、分配、数据下载、编辑及上传的时间节点，能够随时跟踪作业人员与质检人员的工作进度。

2.2.3 大数据舆情采集与处理模块

- 具有舆情监测功能，能够自主从网站获取舆情信息，支持用户灵活自定义监测关键词，系统提供监测任务停止、删除、查看等操作，用户可随时查看任务的详细信息。
- 提供舆情判读功能，依据预设的判读规则，提取出事件时间、地点、人物以及事件描述等关键信息，并对舆情进行地图定位。
- 提供舆情查询、统计分析、编辑等管理功能。用户可依据信息状态、关键词、来源、监测时间以及信息发布时间等多维度条件，对监测信息列表进行灵活筛选与管理。系统提供便捷的编辑功能，允许用户针对系统自动获取的舆情信息进行编辑、截图以及定位操作。提供对有效舆情信息的精准统计，统计范畴涵盖多个维度。

2.2.4 挖掘分析与态势感知模块

- 提供卷帘、分屏、量算等通用工具，便于用户在使用中及时调用。
- 提供属性查询、范围查询、模糊查询、精确查询、综合查询等基于空间、属性的查询服务。根据一体化监测监管数据库相关信息，系统提供多条件分类汇总统计，并提供报告生成、导出，支持 Excel 等多种格式。
- 针对各类监测监管智能解译图斑数据，结合自然资源业务管理数据，提供缓冲区分析、叠加分析、空间统计分析、空间聚类分析、空间关联分析等空间综合分析能力。

- 提供面向自然资源监测监管业务的遥感监测图斑一键式智能分析功能。

2.2.5 应用场景管理配置模块

- 提供应用场景管理功能，具有场景发布、授权、新增、删除、编辑、信息修改、监控等在内的一系列管理功能。
- 提供场景构建功能，支持基于平台已有场景模板及组件资源，用户按需自行进行场景应用的开发搭建。
- 提供资源管理功能，支持对场景构建所需的资源进行管理，包括但不限于增、删、改等管理功能。
- 预构建全覆盖监测场景，以多维展示方式呈现年度常态化监测、林草监测、卫片执法等业务场景的全生命周期监管情况。
- 预构建专题监测场景，包括高尔夫球场、滑雪场、别墅、大棚房等专题监测监管应用场景。
- 预构建应急监测场景，包括舆情、突发自然灾害监测场景。

2.2.6 运维管理模块

- 具有用户管理功能，支持对用户的增、删、改处理；能够对用户权限进行设置，实现不同等级、不同角色用户的系统功能可见性、操作权限、数据和工作流查看权限、业务配置权限等权限的分类分层控制；
- 具有日志管理功能，具有对用户行为以及各算法、功能、模型、业务流程和应用场景的运行过程（尤其是错误和崩溃反馈）记录进行查询和管理的功能；
- 具有系统资源配置管理功能，实现对包括但不限于集群处理节点、硬件资源、网络资源进行分配和管理的能力。
- 具有根据规范继承外部算法/程序的功能，并能对基础的算法/程序进行注册、配置、管理和一键式的分发部署。
- 具有业务 workflow 定义、配置和管理功能，可以新增、删除和修改业务 workflow，可以生成参数配置界面；
- 具有集群环境下的任务调度功能，可以自动将任务分配至空闲节点进行处理，同时能够接受节点反馈的任务进度，并根据资源情况进行实时或分阶段的任务再分配；

2.2.7 实地核查APP

- 提供地图相关功能，包含动态记录巡查路线、地理位置、边界范围及现场数据记录

的功能。

- 提供巡查信息采集上报功能，包含现场举证材料等的采集、上传及上报。
- 提供任务管理功能，可查看巡查任务的各类基本信息及统计信息等。

2.2.8 系统接口及其他

- 具有基于已接入影像，调度已接入模型进行遥感智能解译的能力；
- 具有规范的接口，便于进行智能解译模型的定制开发；
- 具有智能解译结果后处理的能力；
- 开发外部接口，支持与自然资源内部及非自然资源业务系统的监测数据、外业反馈数据、填报数据、研判数据交互。
- 对系统进行国产化改造，系统所需的 GIS 引擎需采用纯国产化自主可控产品。
- 开发内部接口，支持与采购人其他软件和数据库的数据互通，内部接口主要用于监测信息数据、影像服务数据等共享。

2.3 其他工作要求

- 编制数据库规范标准，实现已有数据库间统一的数据标准，统一接入管理。
- 与现有系统及数据库能够通过接口形成数据共享，内部接口主要用于监测信息数据、影像服务数据等共享。
- 具有接入和管理 AI 智能解译模型的能力；
- 预置业务相关 AI 智能解译模型；
- 针对各模块的分析、研判、任务管理和质检等功能，提供基于 AI 的智能辅助功能；
- 开展软件整体测试，编写软件使用说明、接口说明、技术报告等；
- 选择示范区开展应用验证与测试。

2.4 技术指标

- 提供 B/S 界面供用户进行系统、用户和数据库的维护管理。
- 系统界面刷新（页面响应时间）时限小于 3 秒。
- 支持线上协同生产，提供多用户图斑线上协同编辑并发能力。
- 支持多种矢量数据格式，包括但不限于 Shapefile、UDBX、MIF、DWG、DXF、CSV 等。
- 支持多种影像、栅格数据格式，包括但不限于 TIFF、IMG、DEM、NetCDF 等。

- 支持主流三维数据模型格式，包括但不限于 OSGB、3DS、S3M、OBJ 等。
- 对于一般的系统提交操作及简单的查询操作，平均响应时间小于 1 秒；对于较复杂的组合查询，平均响应时间小于 3 秒。
- 图形缩放、漫游平稳光滑，显示过程动态化，不留空白。
- 任意比例尺影像调出、显示速度要求无明显等待、闪动现象，缩放、漫游平滑，显示过程动态均匀变化。
- 单一图层、10 平方公里面积的空间分析运算小于 1 秒；多图层、10 平方公里以上的空间分析运算不超过 3 秒。
- 系统整体需标准、灵活且好用，可基于实际工作灵活开展业务流程、应用场景、用户权限等的配置，可快速自定义构建 workflow。
- 系统需提供标准的开发接口，实现与自然资源部内外数据对接工作。
- 系统需满足国产化要求，支持国产化软硬件环境，能够适配主流的国产化芯片、操作系统、数据库等。

3. 人员支撑要求

项目实施期间投入项目负责人负责项目组织、需求对接和业务沟通，同时派遣驻场人员进行软件测试、维护和试运行工作。

(1) 项目负责人（不少于 1 名）

- ① 具有地理信息系统或测绘或遥感或计算机或其它与软件开发相关专业背景；
- ② 具有 3 年（含）以上相关工作经验；
- ③ 具有良好的结合软件开发、业务运行和监测应用场景进行业务沟通的能力；
- ④ 具有高级职称。

(2) 驻场人员（不少于 3 名）

① 具有相关系统测试、试运行和遥感监测相结合的工作经验，配合采购人完成实际应用场景下的软件测试和试运行工作；

② 驻场负责人可以与项目负责人为同一人，要求具备高级职称和 3 年（含）以上相关工作经验；

- ③ 其他驻场人员要求具备中级职称和 1 年（含）以上相关工作经验；
- ④ 3 名测试和试运行人员在测试和试运行期驻场。

(3) ★拟派团队人员须保持稳定，投标人须作出人员承诺。项目实施期间投标人不得

随意更换团队人员，投标人须采取有针对性的措施确保技术服务的连续性和服务人员的稳定性，其中项目负责人和驻场负责人不得更换，其他驻场人员更换不能超过 1 人次，如需更换人员须提前 5 个工作日征得采购人同意，且更换人员学历、资历和技术水平不低于原人员，原人员与新派人员应同时驻场交接不少于 5 个工作日。

4.项目建设相关要求

4.1 时间安排要求

项目执行周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相关模块的升级研发工作应于 2025 年 10 月底前完成开发工作，11 月底完成相关模块的试运行，12 月底前完成优化调试。软件维保期自合同到期日起半年，质保期自合同到期日起 1 年。

4.2 交付要求

提供成果如下表所示，提交形式为光盘 2 套（电子版），纸质文档 3 套。

交付内容

交付内容	形式
设计阶段	
项目实施方案	纸质、电子版
软件接口设计说明	纸质、电子版
软件概要设计	纸质、电子版
软件详细设计	纸质、电子版
开发阶段	
源代码及安装光盘	主程序、库的源代码、配置文件电子版等
软件测试计划	纸质、电子版
软件测试说明	纸质、电子版
软件测试报告	纸质、电子版
软件试运行报告	纸质、电子版
软件说明书（包括二次开发接口说明）	纸质、电子版
用户手册	纸质、电子版
培训教材	纸质、电子版
验收阶段	
软件第三方测试报告	纸质、电子版
项目第三方审计报告	纸质
软件开发工作报告	纸质、电子版
软件开发技术报告	纸质、电子版

4.3 技术响应要求

- 投标人在技术建议书中应对相关技术要求逐条答复、具体说明。
- 软件稳定性好，可扩展性强，灵活配置，二次开发集成能力强，模块化设计，具有良好的二次开发性和可扩充性。
- 本项目所采购的产品应提供安装集成服务，负责采购产品的安装调试以及与现有设备、软件的集成调试工作。

4.4 项目管理要求

- 配置管理要求：投标人应对所有正式产品（包括文档、程序源代码和数据）进行有效的控制和管理。
- 质量管理要求：投标人应制定详细的质量保证计划，制定切实可行的质量保证措施，并确保措施确实执行。
- 风险管理要求：投标人应对项目的风险要有详细的分析，无论是环境因素、人力因素还是物质因素的原因，都应有先期预见性，要有可靠的控制手段加以防范，将风险所造成的影响降到最低点。

4.5 软件开发要求

- 开发规范与标准：软件开发应严格按照按软件工程的方法进行组织。采用面向对象的分析和设计方法。
- 开发语言和方法：软件开发必须采用通用开发工具进行开发。
- 软件适应性：软件应能保障软件在模块级别上可拆分、可复用、可重组、可定制、可扩展，同时可实现软件的远程部署和安装。
- 质量要求：投标人应保证本合同项下提供的全部产品符合工程各项质量要求；如存在缺陷，必须及时按采购人要求予以修补和升级，费用由投标人承担。
- 稳定性与可靠性要求：软件具有较高的可靠性，遵循国家和行业标准中的软件工程、测试和集成规范，制定合理的接口，采用系统自动恢复和人工补救等方式，关键高可用业务应在 10 分钟内恢复运行状态。
- 安全性要求：确保功能模块不会由于自身的故障或失效导致其它部分相继失效甚至崩溃的特性（如不正常地持续占用大量 CPU、内存、I/O 等计算机资源，导致其它部分无法运行。应当制定完整的故障隔离、规避和恢复策略，确保运行的正常与安

全；

- 兼容性要求：在充分理解用户需求和业务流程的基础上，制定的统一接口规范，确保新建系统能按照规范完成系统建设。
- 可扩展性要求：软件应必须具有良好的可扩展性，以便适应未来的工作模式、业务需求，在数据不断增加、数据量不断加大的情况下，软件能够在现有框架下，通过增加节点、配置和接口等方式方便地实现扩展，满足系统扩展的需要。
- 易用性要求：软件应该具备方便、友好的操作界面。此外，软件尽可能实现自动运行，减少人工干预。在日常的业务运行中，每天 24 小时不间断的运行。
- 易维护性要求：除了要求软件本身具有良好的维护性外，还应当拥有离线的维护环境，以便在不影响正常业务的情况下进行软件的维护工作。

4.6 质保服务要求

- 1 年质保期内，投标人负责对其开发的相关功能进行维护，不收取额外费用。在质保期内，投标人应提供 7×24 小时的响应服务。
- 在出现故障驻场人员无法解决时，投标人根据采购人的要求安排经验丰富且熟悉业务的技术人员到达现场，在保证系统正常运转的前提下，协助采购人的各项工作，提供全方位的技术支持服务。
- 需求变更，在建设过程和质保过程中，投标人需完全响应对业务系统进行各项改进和完善的需求，提出并实施系统调整、改进方案；对于验收以后的开发，投标人提供各种有效的技术支持。

4.7 培训要求

- 培训地点：北京
- 培训次数：不少于 2 次
- 投标人应针对本系统的最终业务操作用户和系统运行维护用户提供分层次培训，提供包括一对一培训、现场培训、集中培训等灵活多样的培训方式。
- 对于一般工作人员，应能灵活操作软件，对于系统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要能够达到独立操作、分析、判断、解决、排除系统一般故障问题。
- 主要培训内容包括：系统软件的结构、功能、数据结构与数据来源、安装、运行管理与维护、以及使用等。

- 培训教材要求：教材应包含系统的使用说明书、操作手册、安装配置手册、维护手册等必要文档。
- 除培训计划外，在设备运行期间若采购人有培训要求，投标人应根据实际情况而协助采购人完成相关培训。

4.8 ★产权与保密要求

- 投标人应对采购人提供的所有资料和实施各任务过程中接触的资料均予以保密，并承诺为采购人完成开发任务时不抄袭任何他人产品或侵犯他方的知识产权。
- 投标人在本项目开展过程中，根据项目需要若开展了有针对性的技术攻关，则相应的科研成果发表或专利申请等应以采购人为第一申请单位。
- 投标人为采购人提供的并且已被支付的全部产品（包括软件和文档）的所有权均属采购人所有。为便于系统的运行和维护，在系统验收时，采购人要求应用软件投标人提供全部系统开发源代码并移交采购人，采购人负有保密的责任，承诺不将该部分源码公开或用于二次开发以外使用。如采购人有二次开发需求，投标人应承诺协助实现。

4.9 项目验收要求

- 中标人在验收之前必须提供给采购人详细的工作报告和测试报告。
- 产品验收通过后，投标人必须按验收评审意见，做好后续工作，并在得到采购人认可后，按合同书要求，办理项目完结手续。
- 产品在应用阶段出现的问题，中标人应无条件地进行修改，调试。
- 软件验收要依照相关国家和行业标准、合同规定要求、招标响应文件规定进行。

05包：新增耕地种植情况遥感监测工具软件

1.建设内容及目标

根据采购人对新增耕地种植情况监测业务的工作需要以及物候谱库信息采集与管理需求，开发新增耕地种植情况遥感监测软件、领导驾驶舱，基于遥感影像数据自动化解译与后处理算法，构建耕地三位一体监测监管体系，同步开发作物物候谱库信息采集 APP 与物候谱库管理工具，为后续全国作物物候谱库建设提供支撑。

2.建设内容

2.1 基本要求

主要包括以下建设内容：

1.新增耕地种植情况遥感监测软件：支持遥感影像数据质检入库管理，支持新增耕地监测模型的训练与管理，能够自动化识别新增耕地种植情况，并对初步结果进行专项后处理，支持监测结果可视化浏览；

2.种植情况综合监测领导驾驶舱：支持汇总展示耕地种植情况数据资源与数据产品，辅助领导展开耕地保护场景态势分析，支撑重点问题分析研判工作，实现问题全流程跟踪；

3.物候谱库信息采集与管理：通过管理系统派发作物信息采集任务，外业协同作业 APP 接收任务并采集作物实际种植情况、作物光谱信息、立地条件等信息，管理系统实时接收外业协同作业 APP 上报数据，支持可视化查看物候谱库信息，具备统计分析专题制图功能。

2.2 功能要求

2.2.1 新增耕地种植情况遥感监测软件

2.2.1.1 耕地数据管理模块

- 提供数据汇聚功能，支持根据需要创建不同类型的资源。提供各类文档智能解析和结构化数据功能，解析结果包括文本、表格、图片，解析结果可标注和矫正。
- 提供数据预处理分析功能，支持多种数据的数据格式转换、数据提取、数据加工等工作。支持自定义预处理流程。
- 支持数据统一管理展示，提供数据台账、综合查询、地图浏览等功能。
- 提供快速制图和基于模板制图功能。
- 提供基于数据的应用服务分发能力，如数据分析模型、数据可视化工具等。

- 支持对数据接入配置，支持多源数据接入配置，自定义资源类型与格式转换规则；

2.2.1.2 耕地种植情况监测模型训练模块

- 具有样本库管理功能，支持样本统一存储、检索、浏览和标签化管理。
- 具有模型管理功能，支持耕地性监测相关模型按照区域和精确率分类管理，支持模型检索、详情查看和知识图谱查看。
- 具有模型训练功能，基于管理的样本数据，一键式训练模型，支持配置训练参数。
- 支持对解译效果不满足要求的地区自动生产难例数据，支持可视化查看难例样区范围

2.2.1.3 耕地种植情况智能解译模块

- 具有影像智能解译功能，支持利用多源遥感影像数据，快速调用已有模型，一键式发起农作物解译任务，需支持实例分割、目标检测、像元分类的主流分类器；
- 具有解译结果后处理功能，支持对遥感影像的初步分类结果进行专项后处理，解决噪声和边界不规则问题；
- 具有监测图斑分类功能，支持通过配置分类标识模型，套合相关业务数据，标记监测图斑的疑似问题类型；
- 支持通过配置监测范围、监测周期，选择监测模型和业务数据，制定耕地种植情况的自动监测计划；
- 具有任务管理功能，支持对模型训练任务和监测任务的任务进度、任务详情、任务报错日志的在线可视化查看；

2.2.1.4 任务工作台模块

- 具有任务流管理功能，可以新增、删除和修改任务流；
- 具有任务管理功能，支持发起、中断、暂停和终止任务，支持对任务的执行状态进行监控。
- 具有根据功能和模块间的标准接口，以图形化的界面自定义任务工作流的功能；
- 具有基于自定义工作流生成对应的参数配置页面的功能，参数配置应集中配置，流程前后步骤的输入和输出自动配置；
- 支持以通配符的形式配置数据路径；
- 配置的任务流程应支持批量化、自动化、分布式并行处理，当流程中存在人工操作节点时可以自动生成人工任务，人工任务完成并确认后自动接续。

- 具有集群环境下的任务调度功能，可以自动将任务分配至空闲节点进行处理，同时能够接受节点反馈的任务进度，并根据资源情况进行实时或分阶段的任务再分配；
- 以数据库的形式对任务运行过程进行记录，便于作业、日志和可视化管理功能对进度进行监控，对错误进行调整；

2.2.1.5 新增耕地种植情况综合驾驶舱模块

- 提供概览页面，支持对系统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三位一体各项指标的现状、变化趋势的一屏统览，支持通过概览模块跳转到各个作业子系统中开展监测相关工作。
- 支持对基础数据产品、专题数据产品的统一管理与地图可视化展示。
- 具有态势感知功能，过整合多源数据实现对新增耕地及永久基本农田现状、演变趋势（含空间分布与驱动因子）的精准监测；
- 提供分析研判功能，具有针对新增耕地、永久基本农田等耕地重点监测区域三位一体的分析研判功能；

2.2.2 物候谱库信息采集与管理工具软件

2.2.2.1 物候信息采集APP

- 具有接收管理端下发的任务功能，可支持查看任务详情、任务要求、辅助信息等内容；
- 具有填报耕种制度（熟制）、实际种植作物、轮作情况、作物生长期、作物光谱信息等信息功能；
- 具有立地条件感知信息填报功能；
- 具有定位、拍照标注、表单填写功能，可记录方位角、拍摄时间、天气情况等信息；
- 具有采集数据自动上传功能，能利用移动网络或 WIFI 将采集的数据及时上传，防止数据丢失；
- 根据采集需求定制物候谱库信息外业采集任务，自动配发给相应负责人到外业协同作业 APP 功能，并能实时接收 APP 端填报数据。
- 具有采集数据查询、数据浏览功能，支持通过列表、地图等方式查看各类采集数据；

2.2.2.2 物候谱库信息管理工具

- 具有数据导入与整合功能，提供数据录入接口，并提供数据清洗、转换、整合等功能。
- 数据标准化处理功能，支持对原始数据进行标准化处理，以符合入库数据统一标准。

- 元数据管理功能，支持元数据存储和管理，记录每条数据的来源、采集时间等元信息，增强数据可追溯性。
- 数据查询与展示功能，提供多种查询方式，如按物种、按时间、按地点等条件进行查询，实现模糊查询和精确查询功能，提供查询结果的导出和打印功能，查询检索模块能够实现高效的全文检索和高级查询功能。同时支持多种展示方式，能够实现物候谱数据的可视化展示功能，如绘制物候图谱、折线图、柱状图等图表。
- 物候谱信息提取与分析功能，提供机器学习和深度学习算法，结合物候信息，从遥感影像中提取与物候相关的光谱特征。提供物候谱数据的特征统计分析功能，提供数据对比和分析功能等。

2.3 其他工作要求

- 针对各模块的分析、解译和任务管理等功能，提供基于 AI 的智能辅助功能；
- 基于知识库构建成果，通过接入相关 AI 大模型，支持智能化信息查询，支持智能问答方式辅助开展影像解译和发起监测任务能力；
- 编制新增耕地种植情况遥感监测软件需求与技术方案；
- 开展新增耕地种植情况遥感监测业务应用验证与软件测试；
- 编制物候谱库信息采集与管理软件需求与技术方案；
- 选择示范区开展应用验证与测试。

2.4 技术指标

- 支持栅格影像、专题矢量、文件资料等多源数据类型的综合管理；
- 采用分布式存储架构，差异化混合存储策略，实现异构数据优化存储，对外提供统一访问接口；
- 采用数据建模技术、插件式框架，保证系统高可扩展性，具备数据建模体系，通过建模和插件接入快速实现新增数据类型的管理；
- 具备大数据量矢量要素的存储管理能力，数据库容量可水平扩展；
- 基于百万数量级数据记录查询数据时，返回查询结果响应在 5 秒以内，返回前 1000 条记录时间优于 2 秒；
- 并发用户访问情况下，通用服务访问响应时间在 1 秒内，高级检索服务响应时间在 3 秒以内；

- 数据资源统计:统计分析平均响应时间<5 秒;
- 系统需满足 7×24 的运作;
- 系统平均无故障时间多于 100 天;
- 系统故障恢复时间少于 1 小时;
- 系统平均负荷小于 50%;在正常运行状态下,负荷大于 70%的连续持续时间不超过 10 分钟;
- 实现系统运行状态监控机制, 监控信息不超过 2 秒更新一次;
- 系统并发访问:支持 200 用户同时在线, 具备承受峰值>100 并发访问量的服务能力。
- 提供优化后的新增耕地检测智能解译模型, 在实例级图斑精度评定方式下, 通用变化检测模型总体召回率不低于 80%, 准确率不低于 50%;在解译图斑精度评定方式下,耕地检测模型总体召回率不低于 80%,准确率不低于 80%;
- 提供智能解译批处理能力, 一次任务能够同时处理不少于 50 景遥感影像, 输出的结果按照遥感影像进行命名, 同时支持导入矢量范围作为作业任务区域的功能;
- 解译模型均需支持 0.5 米-2 米分辨率的影像解译, 能够对全国各区域、各个季节的国内外主流卫星与航空传感器影像进行相应地类识别处理, 且识别结果稳定;
- 遥感解译生产, 提供解译图斑边界修测功能, 支持基于影像在线服务开展智能解译;
- 解译模型需支持第三方以 API 接口形式的调用集成。

3.人员支撑要求

项目实施期间投入项目负责人负责项目组织、需求对接和业务沟通, 同时派遣驻场人员进行软件测试、维护和试运行工作。

(1) 项目负责人 (不少于 1 名)

- ①具有地理信息系统、测绘、遥感、计算机或其它与软件开发相关专业背景;
- ②具有 3 年 (含) 以上相关工作经验;
- ③具有良好的结合软件开发、业务运行和监测应用场景进行业务沟通的能力;
- ④具有高级职称。

(2) 驻场人员 (不少于 3 名)

①具有相关系统测试、试运行和遥感监测相结合的工作经验, 配合采购人完成实际应用场景下的软件测试、维护和试运行工作;

②驻场负责人可以与项目负责人为同一人，要求具备高级职称，要求3年（含）以上相关工作经验；

③其他驻场人员要求具备中级职称，要求1年（含）以上相关工作经验；

④3名测试和试运行人员在测试和试运行期驻场。

(3) ★拟派团队人员须保持稳定，投标人须作出人员承诺。项目实施期间投标人不得随意更换团队人员，投标人须采取有针对性的措施确保技术服务的连续性和服务人员的稳定性，其中项目负责人和驻场负责人不得更换，其他驻场人员更换不能超过1人次，如需更换人员须提前5个工作日征得采购人同意，且更换人员学历、资历和技术水平不低于原人员，原人员与新派人员应同时驻场交接不少于5个工作日。

4.项目建设相关要求

4.1 时间安排要求

项目执行周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相关模块的升级研发工作应于2025年9月底前完成开发工作，10月底完成相关模块的试运行，11月底前完成优化调试。软件维保期自合同到期日起半年，质保期自合同到期日起1年。

4.2 交付要求

提供成果如下表所示，提交形式为光盘2套（电子版），纸质文档3套。

交付内容

交付内容	形式
设计阶段	
项目实施方案	纸质、电子版
软件接口设计说明	纸质、电子版
软件概要设计	纸质、电子版
软件详细设计	纸质、电子版
开发阶段	
源代码及安装光盘	主程序、库的源代码、配置文件电子版等
软件测试计划	纸质、电子版
软件测试说明	纸质、电子版
软件测试报告	纸质、电子版
软件试运行报告	纸质、电子版
软件说明书（包括二次开发接口说明）	纸质、电子版
用户手册	纸质、电子版

培训教材	纸质、电子版
验收阶段	
软件第三方测试报告	纸质、电子版
项目第三方审计报告	纸质
软件开发工作报告	纸质、电子版
软件开发技术报告	纸质、电子版

4.3 技术响应要求

- 投标人在技术建议书中应对相关技术要求逐条答复、具体说明。
- 软件稳定性好，可扩展性强，灵活配置，二次开发集成能力强，模块化设计，具有良好的二次开发性和可扩充性。
- 本项目所采购的产品应提供安装集成服务，负责采购产品的安装调试以及与现有设备、软件的集成调试工作。

4.4 项目管理要求

- 配置管理要求：投标人应对所有正式产品（包括文档、程序源代码和数据）进行有效的控制和管理。
- 质量管理要求：投标人应制定详细的质量保证计划，制定切实可行的质量保证措施，并确保措施确实执行。
- 风险管理要求：投标人应对项目的风险要有详细的分析，无论是环境因素、人力因素还是物质因素的原因，都应有先期预见性，要有可靠的控制手段加以防范，将风险所造成的影响降到最低点。

4.5 软件开发要求

- 开发规范与标准：软件开发应严格按照按软件工程的方法进行组织。采用面向对象的分析和设计方法。
- 开发语言和方法：软件开发必须采用通用开发工具进行开发。
- 软件适应性：软件应能保障软件在模块级别上可拆分、可复用、可重组、可定制、可扩展，同时可实现软件的远程部署和安装。
- 质量要求：投标人应保证本合同项下提供的全部产品符合工程各项质量要求；如存在缺陷，必须及时按采购人要求予以修补和升级，费用由投标人承担。
- 稳定性与可靠性要求：软件具有较高的可靠性，遵循国家和行业标准中的软件工程、测试和集成规范，制定合理的接口，采用系统自动恢复和人工补救等方式，关键高

可用业务应在 10 分钟内恢复运行状态。

- **安全性要求：**确保功能模块不会由于自身的故障或失效导致其它部分相继失效甚至崩溃的特性（如不正常地持续占用大量 CPU、内存、I/O 等计算机资源，导致其它部分无法运行。应当制定完整的故障隔离、规避和恢复策略，确保运行的正常与安全；
- **兼容性要求：**在充分理解用户需求和业务流程的基础上，制定的统一接口规范，确保新建系统能按照规范完成系统建设。
- **可扩展性要求：**软件应必须具有良好的可扩展性，以便适应未来的工作模式、业务需求，在数据不断增加、数据量不断加大的情况下，软件能够在现有框架下，通过增加节点、配置和接口等方式方便地实现扩展，满足系统扩展的需要。
- **易用性要求：**软件应该具备方便、友好的操作界面。此外，软件尽可能实现自动运行，减少人工干预。在日常的业务运行中，每天 24 小时不间断的运行。
- **易维护性要求：**除了要求软件本身具有良好的维护性外，还应当拥有离线的维护环境，以便在不影响正常业务的情况下进行软件的维护工作。

4.6 质保服务要求

- 1 年质保期内，投标人负责对其开发的相关功能进行维护，不收取额外费用。在质保期内，投标人应提供 7×24 小时的响应服务。
- 在出现故障驻场人员无法解决时，投标人根据采购人的要求安排经验丰富且熟悉业务的技术人员到达现场，在保证系统正常运转的前提下，协助采购人的各项工作，提供全方位的技术支持服务。
- 需求变更，在建设过程和质保过程中，投标人需完全响应对业务系统进行各项改进和完善的需求，提出并实施系统调整、改进方案；对于验收以后的开发，投标人提供各种有效的技术支持。

4.7 培训要求

- 培训地点：北京
- 培训次数：不少于 2 次
- 投标人应针对本系统的最终业务操作用户和系统运行维护用户提供分层次培训，提供包括一对一培训、现场培训、集中培训等灵活多样的培训方式。

- 对于一般工作人员，应能灵活操作软件，对于系统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要能够达到独立操作、分析、判断、解决、排除系统一般故障问题。
- 主要培训内容包括：系统软件的结构、功能、数据结构与数据来源、安装、运行管理与维护、以及使用等。
- 培训教材要求：教材应包含系统的使用说明书、操作手册、安装配置手册、维护手册等必要文档。
- 除培训计划外，在设备运行期间若采购人有培训要求，投标人应根据实际情况而协助采购人完成相关培训。

4.8 ★产权与保密要求

- 投标人应对采购人提供的所有资料和实施各任务过程中接触的资料均予以保密，并承诺为采购人完成开发任务时不抄袭任何他人产品或侵犯他方的知识产权。
- 投标人在本项目开展过程中，根据项目需要若开展了有针对性的技术攻关，则相应的科研成果发表或专利申请等应以采购人为第一申请单位。
- 投标人为采购人提供的并且已被支付的全部产品（包括软件和文档）的所有权均属采购人所有。为便于系统的运行和维护，在系统验收时，采购人要求应用软件投标人提供全部系统开发源代码并移交采购人，采购人负有保密的责任，承诺不将该部分源码公开或用于二次开发以外使用。如采购人有二次开发需求，投标人应承诺协助实现。

4.9 项目验收要求

- 中标人在验收之前必须提供给采购人详细的工作报告和测试报告。
- 产品验收通过后，投标人必须按验收评审意见，做好后续工作，并在得到采购人认可后，按合同书要求，办理项目完结手续。
- 产品在应用阶段出现的问题，中标人应无条件地进行修改，调试。
- 软件验收要依照相关国家和行业标准、合同规定要求、招标响应文件规定进行。

2.4 需由供应商提供设计方案、解决方案或者组织方案的采购项目，应当说明采购标的的功能、应用场景、目标等基本要求

1. 项目理解

功能、应用场景、目标：投标人应对本次招标项目的建设背景、建设内容、建设目标等有准确理解，能够明确采购人工作重点，深入分析项目需求，提出清晰可行的解决方案。方案应体现“理解准确、需求分析清晰、解决方案完整”，全面支撑本项目建设任务的落地实施。

2. 总体设计

功能、应用场景、目标：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本项目建设的总体设计方案，内容应包含系统开发设计（包括架构选型、部署架构等）、接口设计、系统集成设计、安全设计等内容，并针对项目建设的重点、难点开展分析，提出具体的解决技术路线，并结合实际需求对项目开展提出具有创见性的意见。方案应“内容全面、合理、完全满足项目需求”，确保系统结构先进、运行稳定、安全可靠。

3. 技术路线

功能、应用场景、目标：投标人应提供技术路线方案，确保“技术路线合理可行，技术流程正确详细，框架图准确清晰”，能够清晰阐述项目需求，对项目具备全面具体的认识与清晰的思路。方案应逻辑清晰、步骤明确，技术体系科学高效，能够支撑本项目的实施与落地，全面满足项目建设的实际需求。

4. 技术指标设计方案

功能、应用场景、目标：投标人应提供系统技术指标设计方案，内容应完整、分析透彻，确保“完全满足项目需求”。所设技术指标应充分体现系统在功能、性能、安全性等方面的核心要求，支持系统稳定运行和业务高效开展，为项目顺利实施提供技术保障。

5. 进度安排

功能、应用场景、目标：投标人应根据项目周期要求，充分阐述工作步骤和时间进度安排，提供“在项目工作周期要求范围内完成并具有详细工作进度安排”的执行计划，确保各阶段任务有序推进、成果按时交付，为项目整体实施提供时

间保障。

6. 质保服务方案

功能、应用场景、目标：投标人应提供全面的质保服务方案，内容涵盖“服务响应时间、服务期限、服务内容的完善性与及时性”，并配合采购人完成系统用户的软件操作、配置、维护等工作。方案应科学合理，体现对系统稳定运行及用户使用的全周期保障。

7. 培训方案

功能、应用场景、目标：投标人应制定针对本项目的培训方案，明确“培训目标、任务、计划与组织方式”，确保系统使用人员能全面掌握操作流程、配置方法及日常维护手段。方案应安排合理、清晰可行，全面满足系统推广应用中的人员使用培训需求。

8.详细功能技术设计方案（功能、应用场景、目标）

01包：投标人应围绕系统升级与功能拓展，提供覆盖“持续整改填报模块、用户管理模块、在线服务模块、信息公告模块、在线问答机器人模块、外部接口开发及典型应用感知业务模型构建与验证软件”的完整方案。持续整改填报模块需实现填报、分割、外业核查、审核、统计、数据库操作、在线核实等功能，逻辑清晰、交互合理、系统稳定；用户管理模块应支持登录、安全、状态管理及接口对接，权限配置灵活；在线服务模块应具备数据接入、查询、截图、展示、下载等功能，支持多源数据与内外网流转；信息公告模块应支持发布、编辑、查看、附件浏览、权限控制及历史管理；问答机器人模块应涵盖使用说明、政策解读与公告信息，支持自动响应；外部接口应实现多平台对接，支持数据同步，适配规范清晰、运行稳定；典型应用感知模型软件应具备模型构建、注册管理、数据与算法接入、运行输出及接口调用，支撑业务一体化管理。

02包：投标人应围绕卫片执法应用，提供多模态数据汇聚、治理、融合与应用的完整技术方案。数据汇聚与治理内容、功能全面，技术方法正确，表述清晰合理；在天空地网一体化监测网络方面，应提供设计内容完整、逻辑清晰的方案。多模态数据特征融合与自适应优选应基于时序遥感数据，技术路径合理，满足动态监测需求。同时，所提供的数据汇聚治理工具与协同监测应用工具应功能完整、具备自主研发能力，不依赖第三方商用软件，可跨平台运行，并提供完整源代码

与无限制部署授权。

03 包：投标人应围绕耕地非农化与非粮化整改、复耕监测、种植属性识别等核心场景，提供完整协同监测与数据处理方案。系统应支持“三区三线”数据自动叠加与违规识别、遥感影像接入、图斑提取、时序分析、复耕进展整理分析及报告输出等功能，具备稳定的可视化与多格式支持能力。种植属性监测应融合多源数据，精准识别粮食与非粮食作物。点状要素检测应支持多类型目标的提取与定位。外部影像模块应具备批量接入、时序切片渲染与预处理能力。整改数据治理功能应支持统一分辨率、辐射均衡与影像超分重建，形成高质量底图，整体方案需全面满足项目功能与性能需求。

04 包：投标人应围绕系统功能模块建设，提供卫星遥感信息处理、协同编辑、大数据舆情分析、智能挖掘、场景配置、运维管理及实地核查等完整解决方案。系统应支持多模态遥感数据接入与预处理，具备图形化数据管理功能；协同模块应覆盖任务分配、图斑编辑、线下上传与进度质检，支持线上线下协同作业；大数据舆情模块应实现自定义监测、智能判读、地图定位、截图与分析等功能；挖掘分析模块应提供图斑分析、报告导出及多维空间分析工具；场景配置模块应支持多类监测场景管理与多维展示；运维模块应涵盖权限管理、日志、调度与集群运维；实地核查 APP 应支持地图标注、轨迹记录、信息采集及任务管理，全流程支撑现场核查需求。各模块应功能完备、协同高效，满足项目实战应用需求。

05 包：投标人应提供覆盖耕地数据管理、种植监测、智能解译、任务调度、可视化分析及物候信息采集全流程的系统方案。耕地数据管理模块应实现数据汇聚、智能解析、预处理、统一管理、制图展示与分发，支持多源接入；监测模型训练模块应具备样本库管理、自动训练、难例挖掘与可视化能力；智能解译模块应支持影像解译、分类处理、图斑识别与任务管理；任务工作台模块应支持图形化配置、参数集成、分布式处理与进度反馈；综合驾驶舱模块应提供指标概览、态势感知和全域可视化；物候采集 APP 应支持采集、上传、任务联动与数据浏览；物候谱库管理工具应支持数据标准化处理、元数据管理、可视化展示与分析。各模块协同运行，支撑耕地种植监测与管理的全生命周期应用需求。

7. 保密/知识产权要求

供应商对项目实施中涉及到的相关数据、资料、文档等具有保密的义务，并

应按照相应保密规定执行。

本项目所形成的数据成果归采购人所有。未经采购人同意，供应商不得以商业目的使用该资料或者开发和生产其他产品。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合同编号：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本合同 是 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合同

通用服务合同书

合同名称：_____

所属项目：_____

委托方：_____自然资源部国土卫星遥感应用中心

（甲方）

受托方：_____

（乙方）

签订地点：北京

签订日期：2025年 月 日

履行期限：2025年 月 日至202 年 月 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特订立本合同，共同遵守执行。

一、工作目的、主要任务

（一）工作目的

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

（二）主要任务

乙方根据甲方的要求，开展以下任务：

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

二、预期成果

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

三、技术指标与精度要求

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

四、履行期限

1、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 年 月 日；

2、乙方根据合同和实施方案提交成果，按照自然资源部和甲方项目管理要求执行。

五、验收方式

由甲方组织的专家组根据合同书、实施方案及自然资源部有关技术标准、规定，采用项目成果评审等方式进行。

六、经费及付款方式

本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元）。在签订

合同后 10 个工作日之内，甲方一次性支付给乙方合同总金额的 60% 作为首付款，共计_____元（大写：_____元）。在项目中期检查后 10 个工作日之内，甲方一次性支付给乙方合同总金额的 30% 作为中期款，共计_____元（大写：_____元）。202 年 月 日前，乙方提交合同总价款 5% 的履约保证金，并开具合同尾款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之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尾款人民币_____元（大写：-----元），即合同总价的 10%。履约保证金在项目维保期结束后 15 个工作日内，如无质量问题，甲方向乙方无息退还。

七、双方责任与义务

甲方：及时按上述第六条付款方式转拨经费，并按第五条进行验收。

乙方：按第一条开展工作，按第二条、第三条要求及时提交有关成果。

乙方所取得论文、专利、专著、软件著作权等知识产权，一律需署名甲方。

八、安全保密要求

乙方对甲方所提供的各类资料负安全保密责任，并严格执行甲方所提供资料的保密级别或相关要求。乙方对在签订和履行本协议过程中从甲方获知的技术信息承担保密义务，并采取一切必要的保密措施。未经甲方允许不得向第三方扩散，由此所造成的泄密后果由乙方全权负责。

九、违约金或者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

甲方违约不执行合同的，从违约之日起，乙方有权停止工作，并有权向甲方追缴合同余款 6% 的违约金。

乙方违约不执行合同的，从违约之日起，甲方有权停止支付经费，

有权向乙方追回已支付的经费，并追缴已支付经费 6%的违约金。

甲方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以逾期金额为基数，按每日万分之 1 计算违约金，总额不超过合同总价的 2%。

因以下原因导致甲方逾期付款的，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不可抗力事件（如自然灾害、政府行为等）；乙方未按约定履行先合同义务（如未提供发票、验收文件等）；银行或第三方支付机构系统故障导致的延迟；其他非甲方主观过错的情形。

十、不可抗力

合同履行过程中，如遇不可抗拒原因导致不能按期完成的情况，乙方须及时通知甲方，经甲方认可后方可顺延或取消。

十一、争议的解决办法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也可请上级机关进行协调。

当事人不愿协商、调解解决或者协商调解不成的，双方商定，采用以下第（二）种方式解决。

（一）因本合同所发生任何争议，申请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按诉讼程序解决。

十二、其它

本合同一式六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甲、乙双方各执四份，具同等效力。

甲乙双方对本合同的任何违反均构成违约，违约方应向守约方承担全部损失的赔偿责任，赔偿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守约方的实际损失、可得利益损失、相关损失产生的利息及守约方为追究违约责任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因申请保全产

生的担保费或保险费、公告费、交通费、差旅费、评估费、鉴定费、拍卖费、强制执行费等)。

本合同包括以下附件:

附件一: 廉洁合作协议书

附件二: 安全保密协议

以下为合同签署页, 无正文。

附件 1

廉洁合作协议书（合作方）

甲 方：自然资源部国土卫星遥感应用中心

甲方合同执行部门：

甲方参与本次采购的人员：（签字）

乙 方：

为进一步提高采购工作规范化程度，促进公开、公平、公正、廉洁交易，经协商，甲乙双方签订廉洁合作协议如下：

一、甲乙双方共同的权利和义务

（一）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

（二）双方均承担互相提醒、制止、纠正不廉洁行为和向有关部门反映举报的权利和义务。

（三）建立健全廉洁风险防控制度，开展廉洁教育，监督并依纪依规处理违纪违规行为。

二、甲方及其工作人员在采购活动中必须严格遵守以下规定

（一）不得将招标文件交由潜在供应商起草或倾向于某一企业，不得通过设置倾向性技术参数、独有软件服务功能、设置指向性设备性能测试等方式操控招投标等采购过程和结果。

(二)不得以任何方式干预、操控公开招投标、竞争性优选等采购工作，不得操纵招投标、竞争性优选等结果。

(三)不得以任何形式索要和收受回扣、贿赂。

(四)不得索要、接受以任何名义和形式赠送的“红包”、礼品、礼金、储值消费卡、提货卡、购物卡、土特产等；不得接受书、字画等形式的“雅贿”。

(五)不得参加供应商和潜在供应商及其工作人员安排的宴请、健身和旅游等活动，不得接受供应商和潜在供应商及其工作人员安排的打球、打牌等娱乐消费活动。

(六)不得在供应商和潜在供应商处报销任何应由单位和个人支付的费用。

(七)不得参加企业利用行业影响力安排的行业高端论坛，不得接受企业通过安排发言、介绍认识行业领域内知名专家学者等方式帮助提高知名度。

不得向声称有“上层关系”的企业或企业人员寻求请托帮助提拔、重用，意图搞利益交换或政治依附。

(八)不得请托或接受企业人员帮助解决子女入学、亲属就医、上下班交通等。

(九)不得与供应商和潜在供应商人员拜把子、拜干亲，或

与在供应商和潜在供应商工作的同学、老乡等交往中违反纪律，甘于被“感情牌”等方式围猎。

（十）不得利用亲属职权或职务影响为企业人员承揽项目开绿灯、打招呼。

（十一）不得在供应商和潜在供应商处入股、代持股、隐名持股。

（十二）不得向供应商和潜在供应商及其工作人员介绍亲属、亲友从事与合作项目相关的业务。

（十三）外出到供应商和潜在供应商处开展调研、询价等公务活动，应至少两人同行，并向部门报备。无报备原则上不得前往。

（十四）不得在单位办公场所以外的地点接待供应商和潜在供应商及其工作人员有关事项的询访。

（十五）不得使用供应商和潜在供应商车辆开展公务活动，长期占用、借用供应商和潜在供应商车辆

（十六）不得违规在供应商和潜在供应商处兼职领取薪酬，违规领取评审费、劳务费等。

（十七）具有相互提醒、相互监督的权利和义务。如发现本次采购存在不廉洁行为或重大风险隐患，应及时向单位纪检部门

反映。

(十八)违反以上规定的,自然资源部国土卫星遥感应用中心将依纪依规严肃处理,追究有关人员的责任,触犯法律的按规定移交司法机关处理。

三、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违规违纪的处理

(一)甲方及其工作人员有违反本协议第二条所列行为之一的,一经查实,甲方将依纪依规严肃处理,追究有关人员的责任。对于知情不报、相互包庇的,从重处理。触犯法律的按规定移交司法机关处理。

(二)甲方鼓励乙方及其工作人员对甲方及其工作人员在本次采购期间的行为进行监督。对敢于监督并向甲方反映违纪违规行为且经核查属实的,甲方将在法律允许范围内,将其列入“廉洁诚信合作伙伴清单”。

(三)甲方对乙方举报人(陈述人、证人等)信息予以严格保密。

四、乙方及其工作人员必须严格遵守以下规定

(一)不得以任何形式开展不正当竞争或谋取不当得利,包括但不限于:参与起草招标文件、虚构工作量、虚报预算、以低价低配产品冒充高配产品等。

(二) 不以任何方式干预、操控公开招投标、竞争性优选等采购工作，不操纵招投标、竞争性优选等结果。

(三) 不在事前、事中、事后以任何形式向自然资源部国土卫星遥感应用中心工作人员给予或承诺给予回扣。

(四) 不向自然资源部国土卫星遥感应用中心工作人员赠送“红包”、礼品、礼金、储值消费卡、提货卡、购物卡、土特产等；不赠送书、字画等形式的“雅贿”。

(五) 不邀请自然资源部国土卫星遥感应用中心工作人员参加宴请、健身和旅游等活动，不邀请打球、打牌等娱乐消费活动。

(六) 不为自然资源部国土卫星遥感应用中心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和支付应由其单位和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七) 不得以帮助提高知名度、帮助提拔重用、帮助解决子女入学、亲属就医、上下班交通等困难等为诱饵，围猎自然资源部国土卫星遥感应用中心工作人员。

(八) 不允许自然资源部国土卫星遥感应用中心工作人员在企业入股、代持股、隐名持股。

(九) 不在自然资源部国土卫星遥感应用中心办公场所以外的地点向甲方工作人员询问有关事项。

(十) 不向自然资源部国土卫星遥感应用中心工作人员提供

车辆。

(十一)不向自然资源部国土卫星遥感应用中心工作人员违规发放薪酬，违规发放评审费、劳务费等。

五、乙方及其工作人员违规处理办法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有违反本协议第四条所列行为之一的，甲方将乙方列入“不正当交往负面清单”，并在法律允许的范围内，对乙方采取取消本次合作、5年内取消乙方、乙方法人、乙方股东以及乙方、乙方法人、乙方股东的所有关联单位合作资格等方式进行处理。触犯法律的按规定移交司法机关处理。

六、其它

(一)甲方监督电话：68412167，68412191；举报邮箱：jjjb@lasac.cn。

(二)其它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三)本协议书作为合同附件，协议书数量与合同一致。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甲方法人代表或经办人（签字）：

乙方法人代表或经办人（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件 2

安全保密协议书

甲 方：自然资源部国土卫星遥感应用中心

乙 方：

为切实做好安全保密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实施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和《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保护条例》等法律法规，经协商，甲乙双方安全保密协议如下：

一、关于网络安全方面

（一）双方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和《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保护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

（二）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转包、分包合同任务。

（三）乙方要确保数据安全，未经甲方同意，不得修改、披露、销毁数据，不得变更数据的用途和用法，不得公开转让或向第三方提供数据。合同终止时，按照甲方的要求处理或销毁数据。涉及个人信息的，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相关制度标准执行。

（四）乙方为甲方提供的服务，涉及软硬件的应当优先采用安全可信产品，涉及密码的应符合国家密码管理规定。

（五）乙方发生可能影响网络安全的重大事项，包括负责人及重要工作人员变更、业务转型、合并重组、投资并购的，应提前向甲方报告。

二、关于保密方面

（一）双方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实施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

（二）乙方在给甲方提供技术支持服务过程中形成的数据、收集的个人信息，不属于乙方的资产，数据归甲方所有。

（三）乙方对甲方所提供的各类资料负保密责任，并严格执行甲方所提供资料的保密级别或相关要求，未经甲方允许不得向第三方扩散，违反本条规定给对方造成损失的，违约方应负相关的法律责任，并赔偿由此给对方造成的直接和间接经济损失。

（四）乙方应控制项目知悉范围，加强对参加项目的人员的保密教育和管理，确保人员固定和可控，未经甲方许可不得更换。乙方参与本项目的人员须签订保密承诺书。

（五）乙方应成立或者指定专门工作机构，负责涉密项目保密管理工作。

（六）乙方应建立涉密文件资料、涉密信息系统和设备、涉密人员等相关保密管理制度，严格落实保密管理要求。

（七）乙方不得向任何未参与本项目人员提供知悉的保密信

息和与技术合作的情况。

(八) 乙方不得私自保留任何与本项目有关的技术文档。

(九) 未经甲方审查批准，不得擅自发表涉及甲方未公开工作内容的文章、著述。

(十) 乙方不得违规记录、存储、复制国家秘密信息，不得违规使用国家秘密载体。

三、其它

(一) 其它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二) 本协议书作为合同附件，协议书数量与合同一致。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甲方法人代表或经办人（签字）：

乙方法人代表或经办人（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编制文件须知

- 1、投标人按照本部分的顺序编制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编制中涉及格式资料的，应按照本部分提供的内容和格式（所有表格的格式可扩展）填写提交。
- 2、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 3、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及所附材料必须是真实的、准确的和完整的。

一、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封面

投 标 文 件

（ 资 格 证 明 文 件 ）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包号：

投标人名称：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1-2、1-3、1-4 文件要求

注：上述内容无格式要求，投标人须提供的资料要求详见第三章《资格审查》“二、资格审查要求”中序号 1-2、1-3、1-4 对应要求。

1-5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具备履行合同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	(如完成本项目相关的办公、生产设备等)
专业技术能力	(如履行合同必需的技术人员的专业等人员情况, 专利或专有技术, 研发或实施能力等)

注：本表必须填写，表中内容不得为空。如本表中的内容在响应文件其他地方已有体现，可填写对应内容的章节号或页码。

1-6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致：_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在参与本次项目投标中，我单位承诺：

- （一）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不包括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已经届满的情形）；
- （二） 我单位不属于政府采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或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仅适用于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 （三） 我单位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情形（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除外）；
- （四） 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法人单位信息如下（如有，不论其是否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均须填写）：

序号	单位名称	相互关系
1		
2		
...		

上述声明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供应商承诺不实的，依据《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有）

2-1 中小企业政策证明文件

说明：

（1）如本项目（包）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无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如具有上述证明文件，建议在商务技术文件中提供。

（2）如本项目（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且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提供。

（3）如本项目（包）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要求获得采购合同的供应商将采购项目中的一定比例分包给一家或者多家中小企业的，如供应商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拟进行分包的，投标文件中除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还须同时提供《拟分包情况说明》及《分包意向协议》，且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提供。

（4）如本项目（包）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要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如供应商为联合体的，投标文件中除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还须同时提供《联合协议》；上述文件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提供。

（5）中小企业声明函填写注意事项

1) 《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出具。联合体投标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可由牵头人出具。

2) 对于联合体中由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或者分包给中小企业的部分，必须全部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者承接。供应商应当在声明函“标的名称”部分标明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中小企业的具体分包内容。

3) 对于多标的采购项目，投标人应充分、准确地了解所提供货物的制造企业、提供服务的承接企业信息。对相关情况了解不清楚的，不建议填报本声明函。

(6) 温馨提示：为方便广大中小企业识别企业规模类型，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了**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在国务院客户端和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上均有链接，投标人填写所属的行业和指标数据可自动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资料表》，如在该程序中未找到本项目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则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及《金融业企业划型标准规定》（〔2015〕309号）等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执行。

2-1-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进行选择）：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2-1-2 拟分包情况说明及分包意向协议

拟分包情况说明

致：_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参加贵单位组织采购的项目编号为_____的_____项目（填写采购项目名称）中__包（填写包号）的投标。拟签订分包合同的单位情况如下表所示，我单位承诺一旦在该项目中获得采购合同将按下表所列情况进行分包，同时承诺分包承担主体不再次分包。

序号	分包承担主体名称	分包承担主体类型（选择）	资质等级	拟分包合同内容	拟分包合同金额（人民币元）	占该采购包合同金额的比例（%）
1		<input type="checkbox"/> 中型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小微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2		<input type="checkbox"/> 中型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小微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合计：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如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载明本项目分包承担主体应具备的相应资质条件，则投标人须在本表中列明分包承担主体的资质等级，并后附资质证书复印件，否则**投标无效**。

分包意向协议

甲方（投标人）：_____

乙方（拟分包单位）：_____

甲方承诺，一旦在_____（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为：_____）招标采购项目中获得采购合同，将按照下述约定将合同项下部分内容分包给乙方：

1.分包内容：_____。

2.分包金额：_____，该金额占该采购包合同金额的比例为___%。

乙方承诺将在上述情况下与甲方签订分包合同。

本协议自各方盖章之日起生效，如甲方未在该项目（采购包）中标，本协议自动终止。

甲方（盖章）：_____

乙方（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本协议仅在投标人“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而向中小企业分包时必须提供，否则**投标无效**；且投标人须与所有拟分包单位分别签订《分包意向协议》，每单位签订一份，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交全部协议原件，否则**投标无效**。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如有）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有）

3-1 联合协议（如有）

联合协议

_____、_____及_____就“_____（项目名称）”_____包（如划分采购包，填写包号；否则无需填写）采购项目，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 一、由_____牵头，_____、_____参加，组成联合体共同参与本包采购活动。
- 二、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 三、联合体各方均同意由牵头人代表其他联合体成员单位按招标文件要求出具授权委托书。
- 四、牵头人为项目的总负责单位；组织各参加方进行项目实施工作。
- 五、_____负责_____，具体工作范围、内容以投标文件及合同为准。
- 六、_____负责_____，具体工作范围、内容以投标文件及合同为准。
- 七、_____负责_____（如有），具体工作范围、内容以投标文件及合同为准。
- 八、本包联合协议合同总额为_____元，联合体各成员按照如下比例分摊（按联合体成员分别列明）：
 - （1）_____为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微企业（包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其他，合同金额为_____元；
 - （2）_____为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微企业（包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其他，合同金额为_____元；
 - （…）_____为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微企业（包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其他，合同金额为_____元。
- 九、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十、其他约定（如有）：_____。

本协议自各方盖章后生效，采购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如未中标，本协议自动终止。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_____

盖章：_____

联合体成员名称：_____

盖章：_____

联合体成员名称：_____

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1. 本联合协议应按包分别提交。
2. 如本项目（包）接受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且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与时，须提供《联合协议》，否则**投标无效**。
2. 联合体各方成员须在本协议上共同盖章。

3-2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4 投标保证金凭证/交款单据复印件

说明:

- 1.采用网上银行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账，同时建议在本部分放置凭证/交款单据复印件，否则导致的不利后果有投标人自行承担。
- 2.采用支票、汇票、本票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账，无需在本部分提供复印件。
- 3.采用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确保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原件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同时建议在本部分提供保函复印件。
- 4.采用电子保函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本部分提供保函打印件。

二、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封面

投 标 文 件

（ 商 务 技 术 文 件 ）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包号：

投标人名称：

1 投标书（实质性格式）

投标书

致：_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加你方就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组织的招标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

1.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自愿参与投标并承诺如下：

（1）本投标有效期为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个日历日。

（2）除合同条款及采购需求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3）我方已提供的全部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并对此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4）如我方中标，我方将在法律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并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2. 其他补充条款（如有）：

我单位在本项目的__~__包范围中，参与投标的包共计__个包，具体为：第__包、第__包、…、第__包，我单位所投各包的优先中标顺序为：按包号由小到大顺序。我单位承诺：1) 同意招标文件中关于“投标人在本项目中最多中标包数量”的相关规定；2) 在所投包的范围内，如我单位被推荐为第一中标候选人的包数达到规定的最多中标包数，则按招标文件规定优先中标顺序确定不超过规定数量的中标包，同时决定放弃其余各包的投标资格。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传真_____

电话_____ 电子函件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2 授权委托书（实质性格式）

说明：

（1）若投标文件中签字之处均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签署，则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否则，不需要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2）若供应商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则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处的签署人可为单位负责人。

（3）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情形，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及《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但须提供自然人有效的身份证或护照等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

（4）提供身份证的，应同时提供身份证双面复印件。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提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投标有效期届满之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签章或印鉴）：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或护照等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致：_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兹证明，

姓名：____性别：____年龄：____职务：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签章或印鉴）：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或护照等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

3 开标一览表（实质性格式）

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包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元）	
		大写	小写

注：1.此表中，每包的投标报价应和《投标分项报价表》中的总价相一致。

2.本表必须按包分别填写。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4 投标分项报价表

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分项名称	单价（元）	数量	合价（元）	备注/说明
1					
2					
3	...				
总价（元）					

注：1.本表应按包分别填写。

2.如果不提供分项报价表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3.上述各项的详细规格（如有），可另页描述。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5 合同条款偏离表

合同条款偏离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页码）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p>对本项目合同条款的偏离情况（应进行选择，未选择投标无效）：</p> <p><input type="checkbox"/> 无偏离（如无偏离，仅选择无偏离即可，无须填写下表内容；无偏离即为对合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均视作投标人已对之理解和响应。）</p> <p><input type="checkbox"/> 有偏离（如有偏离，则需在本表中对偏离项逐列明；对合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除本表列明的偏离外，均视作投标人已对之理解和响应。如选择了“有偏离”但下表无任何文字说明的，投标无效。）</p>					

注：

“偏离情况”列据实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6 采购需求偏离表

采购需求偏离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 目号(页码)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一、针对本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标注为“★”、“#”、“▲”、“△”条款（如有）： （投标人需对“★”、“#”条款（如有）逐项填写；如本项目《采购需求》无“★”、“#”、“▲”、“△”条款，本部分可为空白。）					
二、针对本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未标注“★”或“#”或“▲”或“△”条款的偏离情况（应进行选择，未选择 投标无效 ）： <input type="checkbox"/> 无 偏离 （如无偏离，仅选择无偏离即可，无须填写下表内容；无偏离即为对采购需求中的所有要求，均视作投标人已对之理解和响应。） <input type="checkbox"/> 有 偏离 （如有偏离，则需在本表中对偏离项逐一列明；对采购需求中的所有要求，除本表列明的偏离外，均视作投标人已对之理解和响应。如选择了“有偏离”但下表无任何文字说明的， 投标无效 。）					

注：

“偏离情况”列据实填写“无偏离”、“正偏离”或“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7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说明：

- 1)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以证明中小企业身份。《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出具。联合体投标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可由牵头人出具。
- 2) 对于联合体中由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或者分包给中小企业的部分，必须全部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者承接。供应商应当在声明函“标的名称”部分标明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中小企业的分包内容。
- 3) 对于多标的采购项目，投标人应充分、准确地了解所提供货物的制造企业、提供服务的承接企业信息。对相关情况了解不清楚的，不建议填报本声明函。
- 4) 温馨提示：为方便广大中小企业识别企业规模类型，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了**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在国务院客户端和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上均有链接，投标人填写所属的行业和指标数据可自动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资料表》，如在该程序中未找到本项目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则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及《金融业企业划型标准规定》（〔2015〕309号）等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执行。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进行选择）：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8 拟分包情况说明

拟分包情况说明

致：_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参加贵单位组织采购的项目编号为_____的_____项目（填写采购项目名称）中__包（填写包号）的投标。拟签订分包合同的单位情况如下表所示，我单位承诺一旦在该项目中获得采购合同将按下表所列情况进行分包，同时承诺分包承担主体不再次分包。

序号	分包承担主体名称	分包承担主体类型（选择）	资质等级	拟分包合同内容	拟分包合同金额（人民币元）	占该采购包合同金额的比例（%）
1		<input type="checkbox"/> 中型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小微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2		<input type="checkbox"/> 中型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小微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合计：						

注：

1. 如本项目（包）允许分包，且投标人拟进行分包时，必须提供；如未提供，或提供了但未填写分包承担主体名称、拟分包合同内容、拟分包合同金额，**投标无效**。
2. 如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载明本项目分包承担主体应具备的相应资质条件，则投标人须在本表中列明分包承担主体的资质等级，并后附资质证书复印件，否则**投标无效**。
3. 投标人“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而向中小企业分包时请仔细阅读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2-1 中说明，并建议按要求在资格证明文件中提供相关全部文件；投标人非“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而向中小企业分包时，建议在本册提供。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分包意向协议

甲方（投标人）：_____

乙方（拟分包单位）：_____

甲方承诺，一旦在_____（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为：_____）招标采购项目中获得采购合同，将按照下述约定将合同项下部分内容分包给乙方：

1.分包内容：_____。

2.分包金额：_____，该金额占该采购包合同金额的比例为___%。

乙方承诺将在上述情况下与甲方签订分包合同。

本协议自各方盖章之日起生效，如甲方未在该项目（采购包）中标，本协议自动终止。

甲方（盖章）：_____

乙方（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1. 投标人“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而向中小企业分包时必须提供，否则**投标无效**；且建议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在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提供；
2. 投标人满足《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九条有关规定，拟享受中小企业政策优惠措施的，仍需提供本协议，否则不予认可；
3. 投标人须与所有拟分包单位分别签订《分包意向协议》，每单位签订一份，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交全部协议原件，否则不予认可。

9 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签订时间	项目单位	项目单位 联系人/电话	项目内容 描述
1					
2					
...					

注：1、业绩的认定标准及有效证明文件要求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2、投标人应随本表附有效证明材料，业绩证明材料应提供复印件，且内容清晰。投标人应将提供的有效证明材料按本表形式及编号顺序进行编排。未提供有效证明材料的业绩在评标时将不予认可。

3、本表中信息如有虚假，依据《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10 拟派往本项目实施团队情况

10-1 本项目实施团队主要人员名单

拟担任 职务、分工	姓名	职称	专业	从业资格	相关工作年限

投标人承诺：项目周期内实施人员保持稳定，项目核心人员不发生变动。

10-2 本项目实施团队主要人员简历表

姓名		年龄		职称	
身份证号码				职务	
毕业学校				专业	
现所在机构 或部门				相关工作年限	
拟在本项目担任中职务					
主要经历					
日期	参加过的相关项目名称/ 成果情况	担任何职 (负责人/参加者)		是否 已完 成	备注

注：“主要人员”是指实际参加本项目规定的管理、技术和服务工作的负责人员（包括但不限于项目负责人等），应附上有关从业资质证书。

11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或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11-1 廉洁合作承诺书（实质性格式）

廉洁合作承诺书（潜在供应商）

为促进公开、公平、公正、廉洁交易，我方对于参与自然资源部国土卫星遥感应用中心（采购项目）的全过程，作出如下承诺：

一、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与本次采购有关的制度规定，对我方工作人员开展廉洁教育，对采购过程中发现的不廉洁行为进行制止、纠正和举报、反映。

二、积极配合自然资源部国土卫星遥感应用中心对本次采购进行管理和监督。我方知悉自然资源部国土卫星遥感应用中心工作人员应遵守的规定和要求，包括：

（一）不得将招标文件交由潜在供应商起草或倾向于某一企业，不得通过设置倾向性技术参数、独有软件服务功能、设置指向性设备性能测试等方式操控招投标等采购过程和结果。

（二）不得以任何方式干预、操控公开招投标、竞争性优选等采购工作，不得操纵招投标、竞争性优选等结果。

（三）不得以任何形式索要和收受回扣、贿赂。

（四）不得索要、接受以任何名义和形式赠送的“红包”、礼品、礼金、储值消费卡、提货卡、购物卡、土特产等；不得接受书、字画等形式的“雅贿”。

（五）不得参加供应商和潜在供应商及其工作人员安排的宴请、健身和旅游等活动，不得接受供应商和潜在供应商及其工作人员安排的打球、打牌等娱乐消费活动。

（六）不得在供应商和潜在供应商处报销任何应由单位和个人支付的费用。

（七）不得参加企业利用行业影响力安排的行业高端论坛，不得接受企业通过安排发言、介绍认识行业领域内知名专家学者等方式帮助提高知名度。

不得向声称有“上层关系”的企业或企业人员寻求请托帮助提拔、重用，意图搞利益交换或政治

依附。

（八）不得请托或接受企业人员帮助解决子女入学、亲属就医、上下班交通等。

（九）不得与供应商和潜在供应商人员拜把子、拜干亲，或与在供应商和潜在供应商工作的同学、老乡等交往中违反纪律，甘于被“感情牌”等方式围猎。

（十）不得利用亲属职权或职务影响为企业人员承揽项目开绿灯、打招呼。

（十一）不得在供应商和潜在供应商处入股、代持股、隐名持股。

（十二）不得向供应商和潜在供应商及其工作人员介绍亲属、亲友从事与合作项目相关的业务。

（十三）外出到供应商和潜在供应商处开展调研、询价等公务活动，应至少两人同行，并向部门报备。无报备原则上不得前往。

（十四）不得在单位办公场所以外的地点接待供应商和潜在供应商及其工作人员有关事项的询访。

（十五）不得使用供应商和潜在供应商车辆开展公务活动，不得占用、借用供应商和潜在供应商车辆。

（十六）不得违规在供应商和潜在供应商处兼职领取薪酬，违规领取评审费、劳务费等。

（十七）具有相互提醒、相互监督的权利和义务。如发现本次采购存在不廉洁行为或重大风险隐患，应及时向单位纪检部门反映。

（十八）违反以上规定的，自然资源部国土卫星遥感应用中心将依纪依规严肃处理，追究有关人员的责任，触犯法律的按规定移交司法机关处理。

我方承诺：在参与本次采购过程中，如发现自然资源部国土卫星遥感应用中心工作人员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制度或以上规定要求，将通过电话（68412167、68412191）、邮箱（jjjb@lasac.cn）等方式向自然资源部国土卫星遥感应用中心举报、反映。

三、我方承诺在参与本次采购的全过程中严格遵守以下规定：

（一）不以任何形式开展不正当竞争或谋取不当得利，包括但不限于：参与起草招标文件、虚构工作量、虚报预算、以低价低配产品冒充高配产品等。

（二）不以任何方式干预、操控公开招投标、竞争性优选等采购工作，不操纵招投标、竞争性优选等结果。

（三）不在事前、事中、事后以任何形式向自然资源部国土卫星遥感应用中心工作人员给予或承诺给予回扣。

（四）不向自然资源部国土卫星遥感应用中心工作人员赠送“红包”、礼品、礼金、储值消费卡、提货卡、购物卡、土特产等；不赠送书、字画等形式的“雅贿”。

（五）不邀请自然资源部国土卫星遥感应用中心工作人员参加宴请、健身和旅游等活动，不邀请打球、打牌等娱乐消费活动。

（六）不为自然资源部国土卫星遥感应用中心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和支付应由其单位和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七）不得以帮助提高知名度、帮助提拔重用、帮助解决子女入学、亲属就医、上下班交通等困难等为诱饵，围猎自然资源部国土卫星遥感应用中心工作人员。

（八）不允许自然资源部国土卫星遥感应用中心工作人员在企业入股、代持股、隐名持股。

（九）不在自然资源部国土卫星遥感应用中心办公场所以外的地点向甲方工作人员询问有关事项。

（十）不向自然资源部国土卫星遥感应用中心工作人员提供车辆。

（十一）不向自然资源部国土卫星遥感应用中心工作人员违规发放薪酬，违规发放评审费、劳务费等。

如我方及工作人员违反本承诺书第三条所列行为之一的，将及时制止和纠正，并同意自然资源部国土卫星遥感应用中心在法律允许的范围内，采取取消本次合作、5年内取消我方、我方法人、我方股东以及所有关联单位合作资格等方式进行处理。

承诺单位（盖章）：

单位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12 开票信息

致： 中钢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我单位参与的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

一、招标代理服务费用开票信息

我单位为小规模纳税人，如获中标，请在我单位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用后，按以下信息开具发票（适用于投标人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用的项目）：

付款单位名称：_____

纳税人识别号：_____

我单位为一般纳税人，如获中标，请在我单位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用后，我单位选择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增值税普通发票（投标人根据自身情况选择发票类型，进行勾选）并按以下信息开具发票（适用于投标人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用的项目，普通发票仅填写①和②项内容即可）：

①付款单位名称：_____

②纳税人识别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③地 址：_____

④电 话：_____

⑤开户行全称：_____

⑥账 号：_____

我单位“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登记表”复印件或加盖“增值税一般纳税人”戳记的税务登记证复印件或税务部门网站的资格查询结果截图**附后**。

二、招标代理服务费用承诺

我方承诺，一旦在本项目获得中标，将保证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和方式，在领取《中标通知书》的同时，向贵方一次性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如我方未按上述承诺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司承担，我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我方同时确认，一旦在本项目获得中标，同意按照 从保证金中扣取 / 单独电汇 方式向贵方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若我方选择“单独电汇”方式缴纳，则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7个工作日内完成缴纳，否则视为我方同意从保证金内扣除相应款项。

三、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事宜告知承诺

我方承诺，一旦在本项目获得中标，将在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后**1个工作日内**，通过我方在本项目登记备案的邮箱向采购代理机构发送邮件告知准确合同签订日期，履行告知义务。

我方已知晓，发送邮件标题应为“**xx合同已签订，请退还投标保证金**”，邮件正文应为“项目编号+项目名称+合同签订日期（年月日）+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如有）”，并将合同关键页（包含采购项目名称、合同签订日期、双方盖章内容）、招标代理服务费付款凭证（适用于单独缴纳方式）作为附件上传。

若我方未按要求及时发送通知邮件，由此导致的逾期退还投标保证金或发票开票延迟等责任由我方自行承担，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相应责任。

四、招标代理服务费用发票信息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默认填写内容为：“**招标服务费**”，如需开具“服务费”、“招标代理服务费”，请做勾选，服务费/招标代理服务费；

“单位”默认填写内容为：无；

“数量”默认填写内容为：1。

以上信息请知晓，如有其他特殊要求，请于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以邮件形式告知本项目联系人。

以上信息已与我方财务人员核实，真实有效、正确无误，如我方相关信息在此期间

内发生变更，我方负责及时通知贵公司。由于填写错误、不清晰、我方信息变更而未及时告知招标公司等引起的退款、开票延误等后果由我方自行承担。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